

公司代码：688203

公司简称：海正生材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蒋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解椒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着既能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以公司目前股份总数202,678,068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87,464.76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1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公司本年度不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规划、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正生材、公司	指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海诺尔	指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创达	指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椒江国资	指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海正集团	指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长春应化科技	指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中石化资本	指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中启洞鉴	指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椒江工联	指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玮琪	指	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国投	指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椒江基投	指	台州市椒江区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台州创熠	指	台州创熠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2018年设立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椒江创和	指	台州市椒江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年设立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椒江创友	指	台州市椒江创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年设立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椒江创雅	指	台州市椒江创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椒江城发	指	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正生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HISUN BIO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蒋国平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工人路293号301-07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4年8月26日公司设立时住所为浙江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 第一次变更：2008年8月14日，变更至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工人路43号； 第二次变更：2016年10月11日，变更至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工人路293号301-07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1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isunplas.com/

电子信箱	hisunpla@hisunpharm.com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本胜	丁君燕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188号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台州湾大道188号
电话	0576-88931556	0576-88827813
传真	0576-88827723	0576-88827723
电子信箱	hisunpla@hisunpharm.com	hisunpla@hisunphar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海正生材	68820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俞佳南、贝柳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魏尚骅、张兴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8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	-------	-------	-----------	-------

			(%)	
营业收入	605,432,444.66	585,005,074.82	3.49	262,662,58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31,528.75	35,274,798.95	33.33	30,377,69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115,475.23	33,746,070.18	-1.87	29,518,79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45,267.65	71,178,724.03	91.27	28,658,095.0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1,881,774.29	653,989,081.86	122.00	619,361,782.91
总资产	1,927,583,851.08	1,183,273,592.28	62.90	1,167,526,722.2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1.74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1.74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9.09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5.54	减少0.47个百分点	2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7	5.30	减少1.73个百分点	20.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4	2.42	增加0.72个百分点	3.5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5,316,895.20	127,301,048.24	176,166,819.01	126,647,68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38,146.65	11,422,081.54	20,669,871.97	5,001,42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40,143.49	9,789,842.17	8,589,914.34	5,495,57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5,687.69	39,466,068.10	34,078,244.21	18,145,267.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17,525.10		-720,276.15	-6,730.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11,351.39		2,178,630.37	736,161.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	-1,768,659.06		367,953.59	266,430.02

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263.13		-18,384.88	15,986.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196.29		9,936.19	8,393.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44,623.33		286,711.45	161,634.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8.90	-292.70
合计	13,916,053.52		1,528,728.77	858,899.1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77,324.25	-	-42,177,324.25	-999,834.14
应收款项融资	227,500.36	1,495,020.00	1,267,519.64	-86,9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725,399.92	725,399.92	-681,899.92
合计	42,404,824.61	2,220,419.92	-40,184,404.69	-1,768,659.0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面对复杂且严峻的外部市场环境，公司不惧挑战，奋勇前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贯彻和落实“责任、担当、开拓、创新、稳量”的十字工作方针，从上到下围绕年度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经营业绩稳定，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并于 8 月份成功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开启公司发展的新篇章。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研发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经过多年发展和积淀，已形成一系列核心技术及完整的产业发展研发体系，掌握乳酸—中间体—纯聚乳酸—复合改性聚乳酸的全产业链，实现从研发到生产端、市场准入一体化平台。

公司拥有 40 多名研发人员，拥有 3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形成了全面覆盖下游应用的 10 余种主要牌号、30 余个细分牌号聚乳酸产品，扩大知识产权保护范围，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获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体现了公司在技术水平、行业地位及综合实力获得了国家有关部门的认可，助力公司保持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研发项目 14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项目 1 项，省级尖兵项目 1 项，区科技项目 1 项，全年研发费用 1,902.5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近 35%。新授权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新申请专利 8 项，6 项进入实质审查阶段。

（二）市场建设

2022 年，公司面对复杂的外部市场环境，以“稳存量、促增量、防风险”为目标，继续运行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市场建设模式，在国内保持市场的龙头地位，在欧美筑固有影响力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全年实现聚乳酸树脂销售 2.93 万吨，较去年同比增长 15.26%。

（三）生产建设

2022 年，公司纯聚乳酸树脂产量较去年增长 6.26%；改性树脂产量较去年增长 17.95%。

另子公司海诺尔在建的二期 2 万吨聚乳酸生产线的建设及安装工程已全部完成，已进入调试及整改阶段。

子公司海创达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募投项目根据政府规划需要完成土地置换、建设工程相关手续办理等工作，目前正在建设中。

（四）团队建设

2022 年，因发展的需要，公司加大了人才引进力度，全年新增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19 人，其中博士学位 1 人，硕士学历 6 人。同时积极鼓励在职人员提升学历，2022 年在岗人员取得本科及

硕士学历 6 人，另有在读本科及以上学历 11 人。截止至 2022 年末，公司硕士及以上学历、本科学历、大专及以上学历共计 177 人，占比 48.23%。

为增强现有技术和管理人员的知识和技能，2022 年公司申请并获批为可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企业，加快推进企业技能人员培养工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聚乳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掌握了纯聚乳酸制造和复合改性各环节核心技术，并实现多牌号聚乳酸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的公司。

公司拥有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聚乳酸全流程商业化生产线，涵盖了“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全工艺产业化流程，完整掌握了“两步法”工艺全套产业化技术。同时，公司通过在乳酸脱水酯化、环化、丙交酯纯化精制、增链生成聚乳酸等各个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能够实现产品的高光学纯度以及制造过程的高收率。公司的产品在熔融温度、分子量分布等性能指标方面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力。

2、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树脂形态的聚乳酸，可以根据生产工艺的顺序进一步分为纯聚乳酸和复合改性聚乳酸两大类型，按物理性能和机械性能方面的不同特性，又可细分为多种系列和牌号，以对应不同的下游产品或应用领域。

(1) 纯聚乳酸

公司生产的纯聚乳酸是将乳酸分子通过“乳酸—丙交酯—纯聚乳酸”的“两步法”工艺进行聚合得到的高分子聚合物。纯聚乳酸既可以作为生产聚乳酸制品的原料直接销售给下游企业，也可以作为生产复合改性聚乳酸的基础原料，是公司最重要、凝聚了公司大部分核心技术的 product 大类。

公司纯聚乳酸产品的主要牌号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牌号	产品特点	下游产品或应用领域
1	REVODE110	具有熔点适中、熔体流动速率适中、高光泽度、高透明性、易配色、易印刷的特点；可用于挤出、吸塑、挤吹、注吹、吹膜、淋膜加工工艺	广泛应用于采用挤出和吸塑工艺加工的产品，包括低温食品接触包装材料、纤维类产品、以及吹膜、淋膜、拉伸膜产品等，也可作为 3D 打印材料或改性聚乳酸的基料
2	REVODE190	具有高熔点、熔体流动速率适中、优良的可纺性的特点，可用于挤出、吸塑、淋膜加工工艺	用于挤出、吸塑热成型产品，淋膜、拉伸膜产品，以及更低纤维收缩率和更高尺寸稳定性的纤维、无纺布产品
3	REVODE101	具有低熔点、熔体流动速率适中、高透明度的特点	作为吹膜改性共混基料，常用于对热封性能有较高要求的产品

4	REVODE201	具有低熔点、熔体流动速率较高、高透明度的特点	作为吹膜改性共混基料，常用于对透明度有较高要求的产品
5	REVODE210	具有熔点适中、熔体流动速率较高、透明度高的特点，主要用于注塑成型加工工艺	主要用于制作注塑成型产品及熔喷无纺布
6	REVODE290	具有高熔点、熔体流动速率较高、透明度高的特点，可用于注塑及注拉吹加工工艺	用于注塑透明产品或注拉吹产品，也可用于高耐热改性的基料

(2) 复合改性聚乳酸

复合改性聚乳酸是以纯聚乳酸为基料，添加其他材料制成，以达到调整特定性能指标的目的。通过共混、复合等方式对纯聚乳酸的改性，能突破纯聚乳酸在化学和物理等方面的固有属性限制，进一步开发和拓展其下游细分市场，充分挖掘聚乳酸的发展潜力，例如：利用聚乳酸的食品接触安全性，通过改性提高其耐热性，将其作为制造餐具的材料；利用聚乳酸的高光泽度，通过改性提高其抗冲击和抗老化性，将其作为制造家居产品的材料等。

公司复合改性聚乳酸产品的主要牌号如下：

序号	产品牌号	产品特点	下游产品或应用领域
1	REVODE213	专为一次性耐热产品开发，可配色性、光泽度及机械性能良好	主要用于一次性餐具领域
2	REVODE213 拓展系列	专为耐热家居产品领域开发，该系列产品在耐热性、光泽度、抗冲击性、抗老化性等方面各有特点	主要用于耐热家居产品
3	REVODE721	具有较高的耐热性，可用于挤出和注塑加工工艺	主要应用于杯盖、餐盒等拉伸度较低，生产速度较快的非透明耐高温吸塑制品
4	REVODE219C	专为饮料容器领域开发，使产品具有更好的柔韧性或耐热性，适用于挤出和注吹加工工艺	主要用于奶瓶、运动水杯等制品
5	REVODE711 及其拓展系列	专为吸管挤出成型开发，使吸管具备较好的柔韧性或耐热性	主要用于热饮吸管以及各种造型的冷饮吸管
6	REVODE195	专为 3D 打印材料领域设计，产品流动性好、出丝稳定，且具备良好的韧性和光泽性	主要用于 3D 打印材料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适量备货”的模式。公司生产聚乳酸所使用原材料的采购，主要由公司供应链部统一向供应商采购。每年末，供应链部根据销售部的次年销售预测以及生产运营中心预计的材料使用量，初步制定采购计划；每月末，供应链部会根据生产调度会的结果，结合供应商的产能、价格、质量等因素，安排次月原材料的具体采购事项。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验收、付款流程，可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和供货时间要求，又可最大程度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对乳酸、丙交酯和改性用原料的质量，由质量中心进

行取样检验，合格后验收。此外，公司还制定了《供应商评价准则》，供应链部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质量控制标准评价，持续督导供应商品质管理工作的整改与完善。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模式进行生产，同时会根据销售订单及对市场的预测保留合理的库存。

公司以生产计划的形式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每月召开生产调度会，根据销售部门收到的客户订单及市场预测等信息，拟定次月的生产计划。同时，生产计划会根据客户的实际订单变动、存货变动等情况进行调整，以满足销售订单的需求并保持合理的库存。

此外，针对客户的特别需求，公司会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将自行生产出的聚乳酸树脂颗粒制成聚乳酸粉末、聚乳酸膜、聚乳酸无纺布等产品，采用委托加工的产品产量占公司产品总产量的比例较低。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行业展销会、主动拜访潜在客户等方式，收集市场需求和客户信息，开发和拓展新客户；此外，由于公司在聚乳酸行业内的地位较高，受“限塑禁塑”政策对聚乳酸下游市场的直接提振，不少客户会主动联系公司寻求业务合作。

在国内外市场，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同时有部分产品向贸易客户销售。公司的直销客户以高分子材料加工企业为主，也包括将聚乳酸加工后最终用于自有主营业务的企业，通过与这些企业建立直接销售渠道，公司能够快速了解客户需求、充分展开技术交流、迅速解决产品使用问题，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并增加客户黏性。此外，针对众多零散客户以及对销售服务本地化要求高的客户，公司将产品通过贸易型企业进行销售，以便更好地利用贸易商的销售渠道，进一步发掘客户的潜在需求。公司向直销和贸易客户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随产品控制权的转移，由客户自行承担。

公司与贸易客户合作的业务规模存在一定差异，与公司合作业务规模较大、合作时间较长的贸易客户主要是国内的广东意科城和日本的神户精化。其中，广东意科城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的樟木头塑胶市场，该市场是全国塑料交易量居前的交易场所，已具备成熟的销售渠道网络，且华南地区的众多零散客户已形成了在该市场采购的交易习惯，因此，通过广东意科城，公司的产品能够触达广东地区的众多零散客户；而针对日本市场，公司考虑到日本企业开发环保产品的时间较早，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具有前瞻性，因此由神户精化负责在日本市场代理公司的产品。

4、研发模式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公司的研发模式总体可以分为前瞻型、需求响应型和工艺改进型三类。

前瞻型研发是指公司根据对聚乳酸在市场应用发展的预判，为布局新技术、新产品，进行技术储备和项目储备，或者根据国家在可降解材料方面的政策推动及研发投入，为承担国家科研项目而展开的研发活动。

需求响应型研发是指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组建专门的研发团队，根据客户对聚乳酸性能指

标、功能特点、应用领域、加工工艺等方面的具体需求，制定产品解决方案，研发出特定类型的产品。

工艺改进型研发是指公司在实际生产中遇到工艺、设备等问题时，组织研发部门进行针对性的研究，对工艺、设备进行改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人类社会在经历了“以塑料代替金属、木材”的阶段后，目前正处于“以可降解材料代替不可降解塑料”的发展阶段。从原料端对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程度、塑料制品处置时造成的污染情况等方面综合考虑，“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是能够替代传统塑料的一种绿色环保材料。

但是，由于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的成本仍高于传统塑料，因此，“限塑禁塑”政策的推行是生物基可降解塑料发展的主要驱动因素。总体而言，欧美等发达国家的“限塑禁塑”政策出台时间较早，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行业的起步时间较早；在国内，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行业的早期业务以进口关键原料进行材料生产及下游制品制造为主；由于制品价格偏高，难以在国内形成规模化的终端应用市场，因此制品主要销往国外市场。但是，随着我国环保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近年对“限塑禁塑”时间表的明确，国内终端应用市场得以成型并进一步发展，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在我国的应用和发展得到了极大的拓展。

近年来，可生物降解塑料总体处于快速增长期，且聚乳酸是产能占比较高、增长较快的材料，是当前可生物降解塑料中的主流材料。

(2) 行业基本特点

聚乳酸属于一种生物基可生物降解塑料。上游乳酸是一种自然界中广泛存在的羟基酸。从生产过程中所采用的工艺技术来看，乳酸产业属于发酵工业。现代发酵工业已将生物技术、化学工程技术等进行融合，形成一个大工业体系。从产品来看，乳酸产业属于发酵工业中的有机酸子行业。全球乳酸行业经过数十年发展，国内外生产技术成熟，产能规模较大。乳酸的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包括食品添加剂、聚乳酸、医药等产品的生产。

在聚乳酸的生产方面，国内的聚乳酸行业起步较晚，在聚乳酸的规模量产方面，目前全球只有 NatureWorks、TCP、海正生材等少数企业掌握“乳酸—丙交酯—聚乳酸”的“两步法”全套大规模量产技术。

聚乳酸行业的下游产品及领域较多。聚乳酸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和物理性能，适用于挤出成型、注塑成型、挤吹成型、纺丝、发泡等主要塑料加工工艺，可以制成薄膜、片材、纤维、丝材、粉末等形态。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全球聚乳酸的应用场景不断拓展，目前已广泛应用于食品接触级的包装及餐具、膜袋类包装品、页岩气开采、纤维、织物、3D 打印材料等产品和领域，正在进一步挖掘其在医学领域、汽车配件、农林环保等领域的应用潜力。

(3) 主要技术门槛

以过程控制及产品配方为核心的技术及生产工艺壁垒，是行业内企业保持优势的主要方式。目前，“两步法”工艺仍然是大规模生产聚乳酸的主要方式，其中，丙交酯的制备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也是制约我国聚乳酸产业链自主化的关键技术。虽然杜邦公司在 20 世纪 50 年代已经实现“两步法”工艺，并公开了工艺原理，但是抑制生产过程中的消旋反应和逆反应并精准控制产品的技术指标，均需要大量的工程经验积累。丙交酯工业制备的技术及生产工艺难度也是大部分聚乳酸企业必须从外部采购丙交酯的最主要原因。生产聚乳酸所要求突破的技术及生产工艺壁垒，使得行业的新进入者必须通过一段较长时期的技术摸索，才可能掌握相关技术。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历经前期研发投入阶段、技术突破阶段、自主完善阶段和快速发展阶段四大发展时期，与我国的聚乳酸行业共同成长。在技术方面，公司设立当年建成年产 30 吨聚乳酸的小试生产线并投入运行，初步掌握了聚乳酸小规模生产工艺链；2008 年，公司建成了年产 5,000 吨聚乳酸生产线并实现稳定生产，得以将聚乳酸的生产工艺进行放大；2011 年-2015 年，公司牵头承担 863 计划“重大化工产品的先进生物制造”项目之“新一代聚乳酸的生物-化学组合合成技术”课题任务（课题编号：2011AA02A202）；通过该项目，我国在技术层面改变了聚乳酸在原料端对进口丙交酯的依赖，探索出一条聚乳酸自主生产的产业化道路。对公司而言，863 课题在聚乳酸的生产技术及装备研发方面取得的丰硕成果成为现有核心技术的坚实基础。在前期取得的技术成果基础上，公司通过自主研发，逐步形成了目前覆盖聚乳酸生产全部关键工序的核心技术。

目前，从技术、产能、产量、销量等多个方面，公司在国内聚乳酸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产品质量与技术方面，公司与国际龙头企业处于同一水平，经过 2-3 年产能建设，公司有望在业务规模上追上国际龙头企业的步伐，基本实现并驾齐驱。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聚乳酸行业的技术发展呈现出以下趋势：

（1）高光学纯度

光学纯度指标是源于乳酸具有两种同分异构体的手性分子特点产生的。光学纯度对聚乳酸的熔点、结晶速率等关键指标具有显著影响，从而对收率、生产成本和产品应用范围造成直接影响。聚乳酸的光学纯度主要由丙交酯的光学纯度决定，但是在“乳酸—丙交酯”的脱水酯化和环化环节中，随着反应时间的增加和温度的上升，乳酸分子均会出现消旋化现象，从而降低丙交酯的光学纯度。为了实现对产品指标的精准控制，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通常采用在高光学纯度的丙交酯中配入不同光学纯度的丙交酯进行聚合，以达到控制聚乳酸光学纯度的目的。因此，高光学纯度既能体现聚乳酸生产企业在“乳酸—丙交酯”工段的制造工艺水平，也是聚乳酸行业技术发展的重要追求方向之一。

（2）分子量分布

作为高分子材料，分子量分布会影响聚乳酸加工工艺及产品性能，一般用 PDI 指标（重均分子量 M_w /数均分子量 M_n ）来衡量材料的相对期望分子量分布的离散程度，PDI 越低，说明聚乳酸分子量越紧密地分布在期望分子量周围，所制成的聚乳酸制品的抗老化性越好，综合性能越强。因此，低 PDI 也能够体现聚乳酸生产企业在聚合环节的制造工艺水平，是聚乳酸行业技术发展的重要追求方向之一。

（3）复合改性

在塑料行业，对材料进行复合改性，可以使材料突破其在化学和物理方面的固有属性限制，充分挖掘其发展潜力。由于聚乳酸以替代传统塑料为发展方向，随着近年来聚乳酸材料的流行，对聚乳酸进行复合改性也成为了行业技术发展的趋势之一。

对聚乳酸进行复合改性的主要方式分为物理改性和化学改性。物理改性主要是将聚乳酸与其他材料进行共混，这种改性方法的生产成本较低、效率较高，是目前最主流的改性方法。而化学改性的方法是通过共聚、接枝、高分子化学反应等方法对聚乳酸进行改性，这种方法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且对生产设备、生产研发人员的要求较高，因此尚未成为主流的改性手段。化学改性方法能够极大地改变材料的固有属性，也是行业未来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经多年发展和积淀，已形成一系列核心技术，覆盖了聚乳酸的重要生产环节。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已取得的专利	成熟度	应用的工艺环节
1	多效连续蒸发技术	自主研发	-	量产	脱水酯化
2	自制高效环化催化技术	自主研发	《苯甲酸亚锡作为催化剂的用途》 《苯甲酸亚锡的新合成方法》	量产	环化
3	真空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用于高熔点物料连续化生产的高真空系统》	量产	环化、增链
4	耦合分离提纯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内消旋丙交酯的分离方法》	量产	纯化精制
5	新型聚合技术	自主研发	-	量产	增链
6	聚乳酸复合改性的结构相变与结晶性能调控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具有快速结晶能力的聚乳酸树脂组合物》《一种高强耐热聚乳酸组合物》《一种可降解薄膜用耐热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等	量产	复合改性
7	高性能聚乳酸制品专用料的成型加工与规模化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可降解薄膜用耐热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用于吹制透明耐热性瓶的聚乳酸树脂组合物》	技术示范	制品成型加工

目前，从技术、产能、产量、销量等多个方面，公司在国内聚乳酸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产品质量与技术方面，公司与国际龙头企业处于同一水平，通过募投项目等产能建设，公司有望在业务规模上追上国际龙头企业的步伐，基本实现并驾齐驱。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度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本报告期内，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4 项（含子公司），分别为一种阻燃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一种聚乳酸 3D 打印线材的制备方法、一种导电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的制备方法和一种聚乳酸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	4	17	27
实用新型专利	0	1	2	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8	5	20	3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9,025,727.06	14,155,810.66	34.40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9,025,727.06	14,155,810.66	34.4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14	2.42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4.40%，主要系人员增加以及项目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聚乳酸生产关键技术及其改性应用	2,227.4	513.00	513.00	中试阶段, 申请发明专利 2 篇	开发光学纯度(左旋) 99%的丙交酯单体, 以及光学纯度(左旋) 99%、熔点 177°C、分子量 12 万的 PLA 的制备技术, 开发高耐热 PLA 专用料(耐热温度 100°C)、PLA 发泡专用料和 PLA 基吹膜制品专用料的加工制备技术	国内领先	通过研究聚乳酸聚合规模化关键制备技术, 以高性能 PLA 的制备、加工改性与产业化为导向, 开发 PLA 耐热、吹膜、发泡等制品的示范应用, 将粮食及其植物产品深加工, 减少石油基产品依赖
2	高纯度丙交酯催化合成与聚乳酸低能耗聚合生产技术	1,683.6	0	0	前期研究阶段	验证耦合精馏提纯工艺验证, 建立 15 万吨/年丙交酯、15 万吨/年聚乳酸生产装置	国内领先	开发生物可降解塑料包装, 代替传统一次性塑料包装, 建立一次性塑料包装绿色替代和低成本制造的新方法新技术, 为塑料

								污染防治提供科技支撑
3	低光纯聚乳酸制备及其应用开发	500	39.98	39.98	前期研究阶段	乳酸脱水缩合、裂解制备低光纯度丙交酯，并进一步开发低光纯 PLA 树脂	国内领先	制备低光纯聚乳酸共聚物，改善聚乳酸的各种物理化学性能，在食品包装、生物医学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4	高耐热低成本聚乳酸吸管专用树脂及其加工工艺研究	335	97.77	320.46	规模化生产与应用，申请发明专利 1 篇	制备聚乳酸低成本高耐热吸管专用树脂，增加结晶设备，设计快速结晶工艺，用于热饮吸管	满足需求	形成普通 PP 吸管的规模化替代，降低碳排放
5	管道结晶提纯丙交酯新工艺	260	67.72	286.92	中试阶段	开发一种转化率高，高光纯的绿色环保丙交酯提纯新工艺	国内领先	可以进一步降低 PLA 生产能耗、低碳环保
6	一种无规高分子量聚乳酸的制备技术	200	56.59	138.85	实验室小试阶段	开发一种乳酸一步法聚合制备高分子量聚乳酸工艺	国内领先	工艺简化，降低能耗，副产物循环利用，生产成本降低
7	高熔体强度透明柔性聚乳酸薄膜的产业化	200	14.29	14.29	前期研究阶段	制备具有高熔体强度的柔性聚乳酸树脂，通过流延工艺制备透明、柔性的聚乳酸	满足要求	开发高性能的 PLA 薄膜可用于食品用塑料

	制备与应用					薄膜, 并优化相关工艺		包装领域
8	聚乳酸低温增材专用树脂的开发	150	17.41	163.37	中试阶段, 申请发明专利 2 篇	开发一款 $T_m < 120^\circ\text{C}$, 尺寸精度高的聚乳酸低温 3D 打印增材	满足需求	3D 打印笔、儿童玩具
9	超临界 CO ₂ 在丙交酯提纯及聚合工艺的应用研究	150	55.83	141.39	实验室小试阶段	利用超临界 CO ₂ 分离萃取粗丙交酯的消旋丙交酯、杂质, 制备较高光学纯度丙交酯, 并进一步研究超临界 CO ₂ 在 PLA 聚合反应的应用	国内领先	可以优化丙交酯提纯工艺, 提高聚合反应效率, 降低能耗
10	高性能聚乳酸 3D 打印增材拉丝工艺及其产业化	150	85.64	99.97	工艺调整与优化	开发一种两步法增材挤出拉伸工艺, 制备高尺寸精度、韧性佳、耐久性 PLA 增材	国内领先	可以进一步提高 PLA 增材的产品性能和使用周期
11	基于薄壁注塑的聚乳酸复合材料改性与工艺开发	150	92.65	106.10	实验室小试阶段	研究 PLA 薄壁注塑工艺和模具设计, 制备高熔体流动速率、透明耐热 PLA 薄壁注塑专用树脂	满足需求	部分替代 PS、PP 薄壁注塑制品应用, 绿色低碳
12	连续碳纤维聚乳酸复合材料仿生 3D 打印及其形状记忆特性研究	150	103.40	112.03	实验室小试阶段, 申请发明专利 1 篇	设计连续碳纤维增强热塑性树脂 3D 打印装置, 研究 PLA/碳纤维复合材料界面改性、力学增强和形状记忆, 开发连续碳纤维增强聚乳酸 3D 打印增材	满足需求	以碳纤维为增强相, 通过 3D 打印技术制备聚乳酸高强度形状记忆材料, 可以满足聚乳酸工业和

								医用器械的应用
13	高分子量无卤阻燃 PLA 的制备 (海诺尔)	150	119.94	119.94	中试阶段	制备较现有技术相比更高分子量、阻燃剂添加量更小、阻燃性能更优且持久的对自身各项力学性能影响力更小的 PLA	国内领先	经过对 PLA 的阻燃及其它方面的改性,可扩大 PLA 的应用范围,尤其是在工程塑料领域的应用范围。
合计	/	6,306.00	1,264.22	2,056.30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42	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44	10.8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87.42	707.0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13	18.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9
本科	23
专科	9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24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5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2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聚乳酸的研究和开发。发展至今，公司已经形成 10 余种主要牌号，30 余个细分聚乳酸牌号，全面覆盖下游客户对聚乳酸在物理性能、机械性能、加工工艺等方面的要求。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聚乳酸行业的企业之一，在没有可以直接借鉴的产业化生产经验的条件下，长期、持续投入研发，并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攻克了从乳酸缩聚到聚乳酸合成，从材料复合到市场应用等各个环节，打通了“乳酸—丙交酯—聚乳酸”的全工艺产业化流程、掌握了从材料合成到市场应用的各个环节关键技术，率先在聚乳酸关键工艺环节上，突破了国外企业对中国的封锁，实现了聚乳酸产业链的完全国产化，使我国在聚乳酸这一重要材料的制造方面彻底摆脱了对国外企业的依赖。

2、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行业经验丰富、专业能力过硬、结构合理的研发技术人员。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的研发技术人员为 42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1.44%，公司在国内聚乳酸行业走在前列，发展时间相对较长，相关的人才储备丰富，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人才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磨合，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情况的人才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通过实施积极的人才战略，聚集了一批聚乳酸行业内的优秀人才，形成了高层次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随着产能的新建以及现有生产线的改造升级，公司对高端人才的需求在未来也将进一步增加。

3、品牌优势

虽然国内的聚乳酸生产企业起步晚于国外企业，但是通过多年的行业深耕，产品的质量已经成为国内市场的标杆，并与国外领先企业达到同一水平。公司一直注重品牌的树立和维护，全方位提升研发技术、产品质量、销售服务及需求响应能力，致力打造良好的品牌形象。随着公司产品行销海内外，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产品品牌在全球聚乳酸市场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因此，相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公司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4、认证优势

公司的产品已取得美国 FDA 食品接触安全认证、日本的合规性认证以及欧盟的 REACH 注册。除部分定制牌号外，公司产品均符合工业堆肥降解测试标准，已通过美国生物降解塑料研究所（BPI）、德国标准化协会认证中心（DIN CERTCO）等机构的认证。广泛的认证有利于公司的产品在全球各地市场的销售。

此外，公司目前承担聚乳酸生产的两个主体均取得了认证覆盖聚乳酸树脂的设计开发和生产

的“三体系认证”，包括：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打通了“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全工艺产业化流程、掌控了从材料合成到市场应用各环节关键技术、实现聚乳酸规模化生产和销售的公司，如果公司因核心技术相关信息管理不善、核心技术保护不力等原因导致核心技术泄露，将导致公司不再具有技术领先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技术开发滞后的风险

聚乳酸的应用范围广阔，下游需求多变。公司需要保持技术开发，使产品不断升级换代以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对市场需求和技术路线的发展趋势做出正确预判并及时做出准确决策，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无法及时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则可能会在技术升级迭代的进程中处于落后地位，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公司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的重要参与者，并担任现有研发项目的主要负责人。拥有一支成熟稳定、专业能力强的核心技术人员队伍，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是公司持续创新和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随着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业内企业对优秀技术人员的需求日渐增加。若因为激励机制有效性不足、工作满意度下降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研发实力及技术领先优势造成负面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供应商集中相关的风险

公司供应商相对集中，若公司未来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出现不利变化，或主要供应商自身的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供货紧张、产能受限或者采购成本增加，可能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上涨或无法及时供应的风险

在原材料价格方面，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高光纯乳酸，目前制造乳酸所用的发酵原料以玉米等农作物为主。玉米价格的波动会传导至聚乳酸行业。玉米的价格一方面受种植面积、生产效率、玉米品质、农药化肥价格、气候等影响，另一方面受国际市场玉米行情、燃料乙醇行业的发展、国际油价等影响，价格形成机制较为复杂。此外，公司生产需使用的高光纯乳酸在发酵工艺及精馏工艺等方面的要求比普通乳酸更高，目前国内高光纯乳酸的供应商较为集中。随着以海正生材为代表的国内聚乳酸企业规划生产线的陆续建成投产，国内聚乳酸企业对高光纯乳酸的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上涨，将导致公司生产成本随之增加；此外，原材料价格波动向终端消费市场传导，将不利于聚乳酸下游市场的拓展，限制聚乳酸行业规模的增长，对公司的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在原材料供应方面，作为生产聚乳酸的关键原料，高光纯乳酸及丙交酯的供应情况对聚乳酸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影响。随着以海正生材为代表的国内聚乳酸企业规划生产线的陆续建成投产，国内聚乳酸企业对高光纯乳酸的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若高光纯乳酸的供应量无法得到保证，将对公司聚乳酸的产量造成直接的负面影响，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增加，销售规模受到限制，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盈利能力下降。

3、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聚乳酸产品市场需求量较大，但由于公司前期产能有限，产品优先满足现有客户的需求，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公司新客户拓展不及预期，且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出现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自身的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外环保政策趋严以及“限塑禁塑”时间表的稳步推进，国内聚乳酸行业逐步完成了从“两头在外”的局面向“内外双循环”格局的转变，国内外聚乳酸产品下游市场迅速扩大，公司现有竞争对手均有增加聚乳酸产能的计划，同时也有部分企业不同程度地掌握了聚乳酸的生产工艺，并已着手新建聚乳酸产能。

若国内外聚乳酸产能的大幅提升可能改变目前聚乳酸市场供求局面，导致聚乳酸行业的市场竞争加剧，使公司面临来自国际传统巨头和国内新进企业的双重竞争，也可能导致聚乳酸的市场价格出现下降。如果公司不能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技术创新，拓展下游市场，降低生产成本，则会面临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5、公司业务拓展受下游市场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下游市场的发展情况息息相关，而下游市场的发展情况受宏观经济发展、法律法规政策、国际贸易形势、居民消费升级等宏观因素，以及生产技术发展、行业竞争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若未来下游市场的产业景气度下降，下游市场规模萎缩，导致公司面临需求不足甚至下滑的情况，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下游市场的拓展对政策存在依赖。

6、环境保护风险

目前，公司采用“两步法”工艺，以乳酸为原料制造聚乳酸，生产过程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废污染物，如果对污染物处理不当，则可能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存在因污染环境，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进而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此外，随着国家环保政策日益严格，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渐提高，为适应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公司未来可能需要加大环境保护相关的投入，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

7、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具有生产工序复杂、工艺条件严格的特点。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安全监管不够严格、生产人员违反相关操作规程等原因而引发安全事故，导致人员和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公司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此外，为应对安全生产以及员工职业健康的相关要求，公司的合规成本可能会上升，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的毛利率受产品供需关系、市场竞争情况、产品运输费用、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员工薪酬水平、产能利用率以及外部环境等事件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公司无法持续依靠技术优势保持产品和服务的较高附加值，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下滑，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2、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均采用外币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若未来公司境外销售业务规模持续扩展，汇率波动剧烈且公司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应对，则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的风险

若因公司产品质量不稳定导致存货无法正常销售，或市场价格发生大幅下降等情形出现，将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从而产生存货跌价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享受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海诺尔享受免征土地使用税、增值税退回。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来不符合相关税收优惠的申请条件，可能导致公司不再享受上述优惠税率，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国内的聚乳酸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虽然聚乳酸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不断改进，但聚乳

酸的市场价格仍明显高于传统不可降解塑料。因此，公司下游塑料制品行业受材料价格因素驱动自发采用聚乳酸替代传统不可降解塑料的动力较低，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特别是“禁塑、限塑”相关政策）仍是目前国内推动聚乳酸替代传统不可降解塑料的主要因素。

尽管目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但是如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对聚乳酸应用的支持力度减弱，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际执行力度不及预期，则会导致公司所处的政策环境不利于公司发展，对公司拓展下游市场，消化产能造成不利影响，也可能导致市场供需情况发生变化而对公司产品价格及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在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日益复杂的背景下，尤其是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贸易整体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国家政治经济环境恶化，或实施对公司存在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与贸易保护措施，或产生国际贸易摩擦，将会对公司产品向境外销售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整体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5 亿元，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报告期内，受外部环境等众多因素叠加影响，终端消费市场需求下滑，产品价格下行，致公司产品价差收窄，毛利率略有下降。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703.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33%，主要系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及资产处置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致报告期内利润增长。

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74,431.03 万元，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加所致。其中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 57.19%，较上年同期增加 65,338.86 万元，主要系 IPO 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所致；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 42.81%，较上年同期增加 9,092.16 万元，主要系海诺尔二期以及募投项目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605,432,444.66	585,005,074.82	3.49
营业成本	524,454,844.70	496,843,133.38	5.56
销售费用	4,557,537.11	4,292,095.32	6.18
管理费用	26,313,728.31	21,523,441.19	22.26
财务费用	-8,812,418.19	8,702,936.78	-201.26
研发费用	19,025,727.06	14,155,810.66	3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45,267.65	71,178,724.03	9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1,523.36	-351,722,423.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602,196.18	-66,507,540.07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①本期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增加了利息收入。②本期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收益。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人员增加以及项目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其中收到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以及收回商业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购置长期资金支持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597,824,499.93 元，同比增加 3.10%；主营业务成本为 515,891,349.82 元，同比增长 5.58%。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纤维制造行业	597,824,499.93	515,891,349.82	13.71	3.10	5.58	减少 2.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纯聚乳酸	354,139,548.32	305,898,121.79	13.62	8.88	13.33	减少 3.39 个百分点
复合改性聚乳酸	237,497,163.96	204,225,336.10	14.01	-5.09	-4.92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初级制品	6,187,787.65	5,767,891.93	6.79	41.42	47.57	减少 3.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96,543,093.32	426,737,785.74	14.06	7.36	11.34	减少 3.07 个百分点
境外	101,281,406.61	89,153,564.08	11.97	-13.68	-15.36	增加 1.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94,162,960.08	424,576,712.22	14.08	3.78	6.21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经销	103,661,539.85	91,314,637.60	11.91	-0.02	2.74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受外部环境影响，下游消费需求降低，整体上减少了对生物塑料的消耗，故全年营收增幅不大。2022 年公司聚乳酸在吸管、膜袋类等市场占有率上升，带动了纯树脂的销售增长。家居日用品、一次性餐具、3D 耗材等应用领域受国外销售市场下滑，欧洲澳洲对降解材料政策不明朗等因素影响，导致出口需求有所下滑，产品价格下行，改性树脂营收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纯聚乳酸	吨	25,866.80	16,856.64	3,512.78	6.26	21.39	-3.10
复合改性聚乳酸	吨	13,901.43	12,473.96	1,748.79	17.95	7.90	328.44

产销量情况说明

复合改性聚乳酸生产线因考虑春节假期，在 2022 年末提前备货，且 2021 年末发货较多，库存量偏低，因此同比库存量增幅较大。

公司生产的纯聚乳酸除直接对外销售外，也部分用于复合改性聚乳酸生产投入、研发领用、送样等内部领用情形。2022 年度，公司纯聚乳酸内部领用量为 9,122.36 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15万吨聚乳酸项目土建施工合同	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309,464,131	73,438,646.80	73,438,646.80	236,025,484.20	是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纤维制造行业	直接材料	370,082,369.21	71.74	358,100,373.06	73.29	3.35	
纤维制造行业	直接人工	23,186,360.05	4.49	19,555,481.51	4.00	18.57	
纤维制造行业	制造费用	108,277,856.59	20.99	93,406,718.18	19.12	15.92	
纤维制造行业	运保费	14,344,763.98	2.78	17,552,673.89	3.59	-18.28	
	合计	515,891,349.82	100.00	488,615,246.64	100.00	5.5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纯聚乳酸	直接材料	217,596,387.83	71.13	192,211,197.60	71.21	13.21	
纯聚乳酸	直接人工	13,141,319.33	4.30	10,499,848.61	3.89	25.16	
纯聚乳酸	制造费用	64,907,345.81	21.22	53,803,984.71	19.93	20.64	
纯聚乳酸	运保费	10,253,068.82	3.35	13,399,436.86	4.97	-23.48	
	合计	305,898,121.79	100.00	269,914,467.79	100.00	13.33	
复合改性聚乳酸	直接材料	149,463,835.22	73.19	163,550,791.24	76.14	-8.61	
复合改性聚乳酸	直接人工	9,848,086.70	4.82	8,927,431.15	4.16	10.31	
复合改性聚乳酸	制造费用	40,998,323.79	20.07	38,267,608.12	17.82	7.14	
复合改性聚乳酸	运保费	3,915,090.39	1.92	4,046,403.31	1.88	-3.25	
	合计	204,225,336.10	100.00	214,792,233.82	100.00	-4.92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482.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7.1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60,416,856.15	9.98	否
2	客户 B	59,313,362.89	9.80	否
3	客户 C	38,116,353.97	6.30	否
4	客户 D	35,040,256.68	5.79	否
5	客户 E	31,937,801.47	5.28	否
合计	/	224,824,631.16	37.1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9,069.3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6.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115,273,388.90	16.81	否
2	供应商 B	112,558,217.23	16.42	否
3	供应商 C	67,374,905.32	9.83	否
4	供应商 D	58,369,207.48	8.51	否
5	供应商 E	37,118,100.00	5.41	否
合计	/	390,693,818.93	56.9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营业收入	605,432,444.66		585,005,074.82		
销售费用	4,557,537.11	0.75%	4,292,095.32	0.73%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管理费用	26,313,728.31	4.35%	21,523,441.19	3.68%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研发费用	19,025,727.06	3.14%	14,155,810.66	2.42%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8,812,418.19	-1.46%	8,702,936.78	1.49%	下降 2.95 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75%，与上期占比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 2,631.37 万元，其中主要为工资、办公费、折旧费以及专业服务费用，占比超过 80%。本期较上期增加 479.03 万元，主要系人员增长导致工资增加以及折旧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88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51.54 万元，主要本期 IPO 发行新股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本期利息收入较上期增加 719 万元。同时本期汇率整体呈上升趋势，汇兑收益较上期增加 926 万元。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45,267.65	71,178,724.03	9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1,523.36	-351,722,423.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602,196.18	-66,507,540.07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91.27%，较上期增加 6,496.65 万元，主要系①本期收到 15 万吨聚乳酸项目补助及收回商业汇票及信用保证金；②本期开始部分使用票据，使得购买商品及劳务的现金流支出较上期减少，本期同时开始部分收取票据，使得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较上期减少，综合所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期增长。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70.13%，较上期增加 24,665.09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收储，形成的处置资产收回的现金以及本期较上期购置资产支出有所下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70,010.97 万元，主要系本期 IPO 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38,487,988.19	48.69	248,805,844.99	21.03	277.20	主要系当期 IPO 发行新股, 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42,177,324.25	3.56	-100.00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8,302,121.89	0.43	1,666,425.10	0.14	398.20	主要系根据客户信用情况, 给予部分客户信用期所致。
存货	135,942,269.61	7.05	120,879,287.44	10.22	12.46	
其他流动资产	13,038,884.66	0.68	23,447,209.25	1.98	-44.39	主要系上期其他流动资产中“发行费用”结转所致。
固定资产	427,846,721.04	22.20	400,397,024.34	33.84	6.86	
在建工程	310,486,394.14	16.11	248,241,090.70	20.98	25.07	主要系子公司海二期项目建设以及募项目支出所致。
短期借款	40,372,204.47	2.09	170,013,951.53	14.37	-76.25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59,210,512.70	3.07		0.00%		主要系当年开始使用所致。
应付账款	86,435,442.68	4.48	119,446,876.64	10.09	-27.64	主要系当期分采票据,且当期资产支出较上年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445,687.77	0.49	6,903,607.93	0.58	36.82	主要系人员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314,856.73	0.33	3,208,830.40	0.27	96.80	主要系收入增加以及利润同比上升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771,013.88	5.18	47,321,190.93	4.00	110.84	主要系一年内的到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27,314,504.50	6.60	162,820,749.66	13.76	-21.81	
递延收益	36,088,204.56	1.87	103,542.96	0.01	34,753.36	主要系收到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款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94,900.58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06,000.0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76,023,153.61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49,591,737.18	

无形资产	28,678,077.50	
合 计	276,393,868.8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中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元：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年产5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二期)	23,589.36	本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海诺尔公司实施。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建设及安装工作已全部完成,并对员工开展了岗位培训,处于调试阶段。	6,184.48	27,952.58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42,177,324.25				94,000,000.00	136,177,324.25		0.00
其他	227,500.36						- 1,267,519.64	1,495,020.00
合计	42,404,824.61				94,000,000.00	136,177,324.25	- 1,267,519.64	1,495,02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材料、降解塑料的研发和销售等。	14,000	80,890.37	40,924.88	46,170.03	503.59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等。	20,000	87,812.49	82,902.60	-	918.70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营收。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整体而言，聚乳酸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状态，全球产能中国外企业高于国内企业。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提高，国内外限塑禁塑政策的不断升级，人类社会也从“以塑料代替金属、木材”的阶段进入目前的“以可降解材料代替不可降解塑料”的发展阶段。聚乳酸凭借其源于生物质材料且可完全生物降解、良好的机械性能和物理性能、生物相容性和环境友好性等特性，已被全球企业广泛应用于包装及食品容器、餐具、3D 打印材料、家居、无纺布、工业化学品等多个下游产品和领域，在医学领域、汽车配件、农林环保等领域也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目前，市场对聚乳酸的需求快速增长，聚乳酸行业总体处于景气状态。

聚乳酸材料起源于国外。20 世纪 50 年代，杜邦公司已经在实验室条件下通过“两步法”工艺制得聚乳酸材料，但由于当时产品的耐久性远不如其他材料，因此未得到重视；20 世纪 80 年代，聚乳酸凭借其特有的生物相容性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性，在高附加值的医学领域得到应用。而在国内，由于发展阶段不同，将玉米等农产品的深加工产品大规模应用于工业领域的时间较晚，且随着国内限塑禁塑政策的不断升级，聚乳酸材料才逐渐在国内兴起，导致聚乳酸行业在国内起步的时间远远晚于国外。

发展至今，国外企业凭借农产品成本优势和聚乳酸技术的先发优势，掌握着全球近 70% 的聚乳酸产能。而在国内，曾有一批企业依靠从国外进口丙交酯的方式生产聚乳酸，但随着 TCP 生产的丙交酯转为专供自有的聚乳酸产线使用，这批国内企业因无法获得关键原材料而停止生产聚乳酸，导致国内聚乳酸产能向头部企业集中。

目前全球只有 NatureWorks、TCP、海正生材等少数企业自主掌握“乳酸—丙交酯—聚乳酸”全套完整大规模量产技术。未来，随着技术持续创新、生产成本降低、新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聚乳酸在材料领域的替代将不断显现，行业将不断发展壮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 3-5 年，公司将立足于现有研发创新、质量管理等优势，着眼于聚乳酸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为我国在聚乳酸制品的应用、推广上开辟一条新型的科技产业化之路，力争成为国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聚乳酸生产企业。通过提升聚乳酸产能，实施技术创新、工艺改进、品牌推广、市场开拓、人才储备等战略，围绕核心技术、生产工艺和聚乳酸改性开展持续创新，进一步推动产业链延伸，不断拓宽公司聚乳酸市场以及应用场景，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步增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为：营业总收入为 7.8 亿元，同比预增 30%。主要措施：

1、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2、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3、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分析、预算执行、资金运行情况监管等方面的工作，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执行、资金运行的预警机制，降低财务风险，及时发现问题并持续改进，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完善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持企业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程序，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确保股东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4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确保股东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能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监事会会议，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与公司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内部机构能独立运作。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5、关于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就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充分利用自身所具备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其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并为维护其合法权益提供必要的条件和途径。

8、关于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报告期内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方案的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5 日	-	-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方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	-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方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0 月 11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方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将 10KV 开关站无偿移交给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土地收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土地收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蒋国平	董事长	男	62	2020-9-30	2023-9-29	0	0	0	/	0	是
陈志明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1	2020-9-30	2023-9-29	2,480,000	2,480,000	0	/	103.82	否
薛藩	董事	男	40	2020-9-30	2023-9-29	0	0	0	/	0	是
雷加强	董事	男	43	2021-2-25	2023-9-29	0	0	0	/	0	是
任波	董事	男	44	2021-2-25	2023-9-29	0	0	0	/	0	是
乜君兴	董事	男	36	2021-2-25	2023-9-29	0	0	0	/	0	否
石晓海	董事	男	45	2021-2-25	2023-9-29	0	0	0	/	0	是
王建祥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2-25	2023-9-29	0	0	0	/	8.00	否
邱斌	独立董事	女	60	2021-2-25	2023-9-29	0	0	0	/	8.00	否
彭松	独立董事	男	44	2021-2-25	2023-9-29	0	0	0	/	8.00	否
刘冉	独立董事	男	42	2021-2-25	2023-9-29	0	0	0	/	8.00	否
徐伟	监事会主席	男	34	2021-2-25	2023-9-29	0	0	0	/	0	否
顾瑜	监事	男	52	2021-2-25	2023-9-29	0	0	0	/	0	是
叶海燕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2021-2-25	2023-9-29	0	0	0	/	14.40	否
阮召炉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20-9-30	2023-9-29	0	0	0	/	80.38	否
梁伟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0-9-30	2023-9-29	0	0	0	/	81.05	否
张本胜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21-5-8	2023-9-29	0	0	0	/	58.62	否
马高琪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20-9-30		0	0	0	/	79.28	否

合计	/	/	/	/	/	2,480,000	2,480,000	0	/	449.55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蒋国平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年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1月至2012年3月，任椒江区经济贸易局局长；2012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椒江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16年12月至2018年11月，历任椒江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2018年11月至今，任海正集团董事长、海正药业董事长、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海正药业（美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导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1月至今，历任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8年11月至今，历任浙江博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2020年7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长。
陈志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浙江大学本科学历，工业管理工程专业。1987年10月至1997年6月，历任浙江省化工研究院车间主任、厂长、所长；1997年7月至2000年7月，任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区长助理；2000年11月至2004年9月，任海正集团副总经理；2004年8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22年6月，任海旭生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海诺尔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海诺尔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海创达执行董事兼经理。
薛藩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工程师，公司律师，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8年3月，历任长春应化科技投资主管、投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长春中科希美镁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7月至今，任长春应化科技党支部书记；2018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吉林省中科应化化工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11月至今，任长春应化科技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雷加强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任椒江区公安分局民警；2004年12月至2009年8月，任白云街道团委书记、社发办主任；2009年8月至2017年5月，任椒江下陈街道办事处副科级组织员、党工委委员；2017年5月至2018年6月，任椒江区总工会海门街道工作委员会区总工会党组成员并兼任海门街道工作委员会委员、副书记；2018年6月至2020年8月，任台州市商贸核心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2年1月任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工委副书记、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任波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18年10月，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任职；2018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资本和金融事业部专家；2018年12月至今，任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乜君兴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至2015年4月，任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战略投资经理；2015年4月至2019年2月，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农业化工投资部董事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石晓海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9年10月，任椒江区建筑工程管理处副主任；2009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椒江区建设规划分局办公室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7年5月任台州市援疆指挥部建设规划组副组长；2017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椒江区住建分局党委委员；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椒江区葭沚街道党工委副书记；2020 年 5 月至今，任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椒江工商联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董事。
王建祥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出生，教授，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大学工学院教授。1998 年 3 月至今一直北京大学工作，其中 2013 年至 2018 年期间曾任职北京大学工学院副院长，主要从事复合材料力学、细观力学和非均质材料的力学/物理性能方面的教研工作。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邱斌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生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历任宁波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会计系主任；2000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宁波大学国际交流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2015 年 7 月至今，任宁波大学商学院教授；邱斌女士现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菲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归创通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彭松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珠海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分析师；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新闻记者；2007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中心副主任；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舆情中心主任；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时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彭松先生现任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刘冉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出生，特许金融分析师（CFA）、中国注册会计师（CPA，非执业会员），金融风险管理师（FRM），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星展银行企业与投资银行部助理副总裁；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九鼎投资上海业务部合伙人助理兼业务总监；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上海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原苍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伙人；2016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刘冉先生现任每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乐渊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隆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燕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独立董事。
徐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 年出生，中级经济师，本科学历。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客户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客户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主管，2022 年 1 月至今兼风控法务部主管；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台州国投职工监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监事会主席。
顾瑜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中化苏州进出口有限公司部门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苏州玮琪副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德国通益国际制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开发总监；2004 年 8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海正生材董事；2008 年 8 月至今任苏州玮琪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监事。
叶海燕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9 月，于海正生材化验室任职；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1 月，于海正药业中药车间化验室任职；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8 月，于瑞人堂药店任职；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于滨海卫生院药房任职；2018 年 6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供应链部助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职工代表监事。
阮召炉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中级经济师，本科学历，中国人民大学学士。1988 年 8 月至 1994 年 11 月，任福建古田抗生素厂车间主任；1994 年 12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海正药业工段长；2004 年 8 月至今，历任海正生材生产主管、车间主任、生产技术部总监等。2017

	年 9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副总经理。
梁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浙江工业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士。2005 年至今在海正生材任职，负责聚乳酸改性、制品研究及市场销售管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副总经理。
张本胜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 年出生。经济师，本科学历，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2012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七总部项目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五总部高级项目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十总部经理；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杭州妈妈去哪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 年 2 月加入海正生材，2021 年 5 月至今，任海正生材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马高琪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南京化工学院高分子化工专业学士。1989 年 9 月至 2006 年 3 月，历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技术人员；2006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浙江合盛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江苏弘博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子公司海诺尔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蒋国平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2023年7月
雷加强	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年1月	
薛藩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11月	
任波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MD)	2018年12月	
石晓海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年1月	
徐伟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主管、风控法务部主管、职工监事	2017年9月	
顾瑜	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蒋国平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蒋国平	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蒋国平	海正药业(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蒋国平	浙江导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蒋国平	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	
蒋国平	浙江博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11月	
陈志明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年7月	
陈志明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年3月	
陈志明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	理事长	2004年9月	
薛藩	吉林省中科应化化工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月	
薛藩	吉林省中科应化盈智知识产权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	
薛藩	浙江中科应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	
薛藩	吉林省中科应化财兴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3月	
薛藩	香港中科应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	

薛藩	浙江中科应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薛藩	山东吉鲁己内酯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薛藩	吉林博大东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薛藩	中科稀土(长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薛藩	聚源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	
薛藩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薛藩	长春安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	
薛藩	长春中科希美镁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年1月	
薛藩	吉林省百特富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雷加强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	
雷加强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党工委书记、总经理	2020年8月	2022年1月
雷加强	浙江金豹运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2022年11月
乜君兴	中启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2月	
乜君兴	北京执力华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2023年1月
石晓海	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5月	
王建祥	北京大学	教授	1998年3月	
邱妘	宁波大学	教授	1986年7月	
邱妘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	
邱妘	宁波菲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邱妘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邱妘	归创通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邱妘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3月	
彭松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彭松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彭松	深圳时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合伙人	2020年10月	
彭松	苏州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注1]		
刘冉	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年11月	
刘冉	每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刘冉	乐渊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刘冉	上海隆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刘冉	上海燕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9月	
刘冉	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	
刘冉	湖南子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9月	

刘冉	湄公河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刘冉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徐伟	台州市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2 年 3 月
徐伟	台州市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2022 年 3 月
徐伟	台州市椒江大桥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徐伟	台州市国发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3 月	
徐伟	台州市林生林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1 月	
徐伟	台州市普林林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顾瑜	苏州佰盛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8 月	
顾瑜	苏州天健云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8 月	
顾瑜	绍兴东湖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8 月	
顾瑜	上海云达玮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8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注 1: 彭松先生已于 2020 年 2 月辞去苏州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相关工商备案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 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不再另外领取董事、监事薪酬; 2、公司每年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其履行职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报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70.2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44.53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募投项目实施地变更》《关于将 10KV 开关站无偿移交给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 2021 年 7-12 月审阅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关于全体董事同意提前召开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并同意豁免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期限规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三年审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土地收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土地收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对外报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制定〈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办法〉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蒋国平	否	9	9	1			否	3
陈志明	否	9	9	1			否	4
雷加强	否	9	9	1			否	3
石晓海	否	9	9	1			否	4
薛藩	否	9	9	2			否	3
任波	否	9	9	2			否	3
乜君兴	否	9	9	2			否	3
王建祥	是	9	9	2			否	3
刘冉	是	9	9	2			否	3
彭松	是	9	9	2			否	3
邱斌	是	9	9	2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邱斌、刘冉、蒋国平
提名委员会	王建祥、邱斌、陈志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松、刘冉、陈志明
战略委员会	蒋国平、陈志明、王建祥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	----------------------------------------------------------------------------------------------------------------------------------	--

(3).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3
销售人员	18
技术人员	74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43
合计	3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3
本科	94
大中专	190
高中以下	70
合计	36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根据岗位价值评估和市场薪酬调查数据，同时结合公司整体效益和个人工作绩效，坚持“经济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形成有序竞争的激励机制，促使员工薪资与公司目标、效益、个人业绩形成有效挂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员工培训，每年制定并下发年度培训计划，持续性的开展公司级、部门级和岗位级培训，培训内容覆盖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专业技能提升、管理能力提升等，培训采取内部培训为主、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形式，通过培训的组织 and 开展，将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及专业技能，同时满足员工对自我发展的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中明确了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以充分维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1 年度因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非正数、以及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基础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4,187,464.76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031,528.75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1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4,187,464.7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7
------------------------------------	-------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内部规章制度，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批；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持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了相应薪酬。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

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和细化内控制度，保证内控机制有效运行，达到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从而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制度》等与子公司相关的管理制度，将子公司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财务管理、人事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制；并按时参加子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会议，对子公司的经营做到及时了解、及时决策。同时，公司证券、法务、财务等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业务活动的各个方面进行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 ESG 管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内部治理架构、完善治理水平，积极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为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与公司经营发展深度融合，在致力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地推进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可持续发展；对于我们的内部员工、供应商、客户，公司高度重视其权益的保护，通过多种形式为公司员工提供安全且良好的工作环境，注重廉洁诚信建设，遵守法律法规要求；关注供应商社会责任履行状况；在公益支持方面，积极投身参与文化教育、环境保护以及社区慈善事业，发挥自身所长，不断提升企业社会形象。

未来，公司也希望通过自身不断改善、优化治理体系，加强可持续发展行为、品牌影响力和触及度，对行业和社会产生长远影响，同时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81.87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 废水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PH。

b. 排放方式

废水经收集后排放至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岩头厂区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至纳管标准后排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c.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厂区设污水标准排放口 1 个，位于岩头厂区北门，废气排放口 3 个，位于厂区北面的车间废气处理系统排放口与锅炉房顶部的两个锅炉烟囱。

d.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2022 年 1-12 月公司共排放废水 8,866 吨。

2022 年 1-12 月公司标排口的化学需氧量，月平均排放浓度 158.64mg/L，排放 1.406 吨，经市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环境的化学需氧量为 0.287 吨，氨氮月平均排放浓度 0.823 mg/L，排放 0.00730 吨，经市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环境的氨氮为 0.00201 吨。

2022 年 1-12 月喷淋塔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浓度 5.38mg/m³，排放 0.042 吨。

e.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f.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环境）

化学需氧量 0.294 吨/年、氨氮 0.039 吨/年，VOCs1.14 吨/年。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a. 废水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PH。

b. 排放方式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直接回用于循环水补水。

c.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海诺尔设污水标准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东南方位。全厂设废气排放口 4 个，位于厂内动力车间、污水处理站、丙交酯车间、改性车间。

d.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2022 年 1-12 月海诺尔共排放废水 0 吨。

2022 年 1-12 月公司标排口的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月平均排放浓度 24.46mg/L，排放 0 吨，2022 年 1-12 月锅炉排放口二氧化硫月平均浓度 <3 mg/m³，排放 0.29 吨，氮氧化物在线监测月平均浓度 22.32 mg/m³，排放 3.257 吨，颗粒物月平均浓度 3.8 mg/m³，排放 0.3512 吨。

2022 年 1-12 月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浓度 5.54 mg/m³，排放 0.2698 吨，硫化氢月平均浓度 0.247 mg/m³，排放 0.0119 吨。

2022 年 1-12 月丙交酯车间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平均浓度 5.07mg/m³，排放 0.0725 吨，颗粒物月平均浓度 3.78 mg/m³，排放 0.0534 吨。

2022 年 1-12 月改性车间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月平均浓度 4.84 mg/m³，排放 0.1677 吨。

e.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f.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环境）

化学需氧量 1.507 吨/年、氨氮 0.076 吨/年、二氧化硫 0.926 吨/年、氮氧化物 15.81 吨/年、VOCs1.702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建有 1 套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碱喷淋+生物滴滤+水喷淋，处理能力为 2,000 立方/小时，配备专职操作人员，三废处置设施均正常运行。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建有 4 套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共设有排气筒 4 个，主要废气治理有：锅炉废气为低氮燃烧，改性车间排放口为袋式/滤筒式除尘器，丙交酯车间废气排放口为三级洗涤塔，污水站排放口为洗涤塔+生物滴滤+洗涤塔。1 套污水处理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300t/天，处理工艺为 A/²O+MBR 膜+反渗透膜。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取得《关于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5000 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07】174 号；2014 年 9 月 26 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0000 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扩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14】29 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为：913300007664077600002W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15】2 号，2020 年 8 月 3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许可决定书》台集环建【2020】14 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为：913310003136516131002W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备案，备案编号 331002-2022-026-L。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台州湾新区（高新区）分局所出具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备案编号：331001-2021-002-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①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

②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公司锅炉废气氮氧化物，污水站废水排放口化学需氧量、PH、流量均已安装在线监测联网到环保部门指定平台。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如下：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设备更新换代等方式降低能耗，进一步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材料、降解塑料的树脂及制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生产过程需要电、天然气、水等资源。公司对于上述资源进行主动管理，通过工艺和设备改进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市政管网用水，在生产过程和日常经营中倡导节约用水，通过设备改造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率；公司通过工艺和设备创新，提高生产效率，节约用电资源，减少用电消耗；公司通过蒸汽循环利用方式，减少天然气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废弃物排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要求，遵守国家、地方排放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废水经过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于循环水补水。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交由持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处置；噪声采取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使周界噪声降至最低。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基础管理，提升工作的组织领导，公司成立生态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提升领导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环保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制订 23 份环保相关制度。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要求，报告期内，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设备更新换代等方式优化产品能源单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单位能源消耗整体较为稳定。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公司建立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逐级负责的生态环保责任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发布 23 份环保相关制度；二是加大研发创新，提高节能减排的力度。公司持续加大节能减排的投入和研发创新力度，先后完成了多项重大节能改造项目，降低能源消耗；三是改进工艺流程，实现循环利用。公司在减少排放的前提下，正在进行生产线改造项目，真正实现“变废为宝”，在节约资源的同时，实现自循环。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制衡的治理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用工政策，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等各项劳动法律法规，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在保证企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注重保障职工收入的合理增长，同时也积极为职工提供不同层次的岗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职业健康培训和安全培训，保障员工身心健康的同时实现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增长。

公司拥有独立的工会组织，代表并维护工人的利益。目前，公司已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全员缴纳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退休返聘人员缴纳商业保险。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6.08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39.0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15

1、通过台州市椒江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4 万股普通股，占总股本 1.15%。

2、通过台州市椒江创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4.01 万股普通股，占总股本 1.01%。

3、通过台州创熠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 万股普通股，占总股本 0.99%。

4、员工持股情况不包括员工二级市场自行购买情形。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以诚信、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加强协作，实现互利共赢。

对于供应商，公司在采购活动中，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供应商准入、订单管理及审批流程。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通过综合评估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与优秀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通过规范化的采购合同，及时支付货款，以保障供应商权益。

对于客户，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市场策略，保障产品交货期、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同时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以第一时间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解决方案。通过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周到的服务，满足客户的各种需求，赢得客户的信赖，建立长期稳定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工艺，提升产品性能。公司的产品已取得美国 FDA 食品接触安全认证、日本的合规性认证，以及欧盟的 REACH 注册。公司目前承担聚乳酸生产的两个主体均取得了包括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内的“三体系认证”。公司产品的降解能力也得到了各国检测机构的认证，公司主要牌号产品已通过美国生物降解塑料研究所（BPI）、德国标准化协会认证中心（DIN CERTCO）等机构的认证，符合工业堆肥降解测试标准。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设支部书记 1 人，支部委员 2 人，现有党员 30 名，党员均来自公司管理、技术研发、生产一线等各岗位。2022 年，党组织深入创建学习型党组织活动，加强党务知识培训，提升党务干部综合管理素质，加强党员干部廉政教育；深入推进“党员责任岗”活动，把党员活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与各部门现实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公司邀请了台州市纪委的同志为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做了廉政专题培训；积极开展“原原本本”深入学习二十大报告的活动；积极响应“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社会做贡献”，开展了登山清扫等专题实践活动。

2022 年，党组织较好地发挥了把方向的作用，公司决策更加科学化、民主化和规范化。党员同志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引领，冲锋在前，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自己应有的表率与贡献。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及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 e 动等多种形式建立与投资者交流的平台，回应投资者关切的热点问题。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对需要披露的信息、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信息披露的程序、信息披露的管理、信息披露文件档案管理、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保密制度》《研发管理制度》《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制度》《专利管理规范》等制度，保障公司的核心技术和商业秘密。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研发骨干人员及可能接触到核心技术信息的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对于采取内部保护方式保护的知识产权，公司通过划定技术“黑匣子”及信息隔离的方式，限制与核心技术接触的内部人员范围，对相关的专用设备和关键原材料的采购由指定人员负责，同时保证不同阶段人员的隔离。对于生产

线的关键设备的采购，通过拆分成多个设备部件，向不同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并与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	(1)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海正生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海正生材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海正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	(1)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内； (2)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中石化资本、中启洞鉴、椒江工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在其完成本公司/合伙企业认购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21 年 2 月 9 日）起三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合伙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4 年 2 月 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联、椒江城发	海正生材回购本公司/合伙企业于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股份限售	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椒江创雅、庄秀丽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在完成本公司/合伙企业认购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三年内，以两者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合伙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公司/合伙企业于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苏州玮琪、台州国投、长春应化科技、椒江基投、边新超、陈学思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企业/本人于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陈志明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于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 25%，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1,000 股的除外，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海正生材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12 个月内；任职期间；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海正生材股份；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海正生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正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p> <p>（4）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海正生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海正生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5）本人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关于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地履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	--	--	---------------------------------------------------------------------------------------------------------------------------------------------------------------------------------------------------------------------------------------------------------------------------------------------------------------------------------------------------------------------------------------------------------------------------------------------------------------------------------------------------------------------------------------------------------------------------------------------------	--	--	--	--	--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阮召炉、梁伟、张本胜	<p>(1) 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本人于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 25%，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1,000 股的除外，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海正生材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海正生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海正生材股份；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 海正生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正生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p> <p>(4)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海正生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海正生材</p>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任职期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5）本人在担任海正生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关于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地履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 人员—— 马高琪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作为海正生材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的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 内；限 售期届 满后的 四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员工持股 平台—— 台州创 熠、椒江 创和、椒 江创友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企业于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2）本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上市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海正生材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前述收入支付给海正生材制定账户。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海正生材，则海正生材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海正生材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股份限售	在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即台州创熠、椒江创和、椒江创友）持有份额的全体员工		（1）自海正生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海正生材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正生材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关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地履行相关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所持海正生材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如在该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采取有关股价稳定措施。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 （1）在股份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如在该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采取有关股价稳定措施。</p> <p>（2）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且股份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的议案未能获得股份公司有权审批机构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或股份公司有权审批机构做出不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决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股份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股份公司公告。</p> <p>（3）若股份公司虽已实施回购股份方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本公司将在股份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股份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股份公司公告。</p> <p>（4）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公司将在公告增持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依照方案中规定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完成期限等实施增持：1、增持股份的时间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的规定；2、继续增持股票的数量将导致股份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将</p>	<p>司上市 后三年 内</p>				
--	--	-----------------------------------------------------------------------------------------------------------------------------------------------------------------------------------------------------------------------------------------------------------------------------------------------------------------------------------------------------------------------------------------------------------------------------------------------------------------------------------------------------------------------------------------------------------------------------------------------------------------------------------------------	--------------------------	--	--	--	--

			<p>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4、增持股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p> <p>(5) 本公司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p> <p>(6) 本公司增持价格不高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7) 本公司单轮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少于本公司最近一次或最近一年（以孰高为准）从股份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次或最近一年（以孰高为准）从股份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公司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p> <p>(8) 如本公司负有增持义务但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义务的，则股份公司自该年度起有权扣留相等于本公司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分红款，本公司自愿放弃对该部分分红款的所有权，由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p>					
其他	陈志明、阮召炉、梁伟、张本胜	<p>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p> <p>(1) 在股份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如在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p>	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采取有关股价稳定措施。</p> <p>(2)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本人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p>(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人将在公告增持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依照方案中规定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完成期限等实施增持：1、增持股份的时间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的规定；2、继续增持股票的数量将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将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4、增持股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p> <p>(4)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p> <p>(5)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6)本人单轮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年度本人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p>					
--	--	--	------------------------------------------------------------------------------------------------------------------------------------------------------------------------------------------------------------------------------------------------------------------------------------------------------------------------------------------------------------------------------------------------------------------------------------------------------------------------------------------------------------------------------------------------------------------------------------------------------------------------------------------------	--	--	--	--	--

			<p>薪酬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p> <p>(7) 如本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义务的，则股份公司自该年度起有权扣留本人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薪酬，本人自愿放弃对该部分薪酬的所有权，由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p> <p>(8)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其他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应用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在一定期间内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应用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发行人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在一定期间内从投资者手中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相关规定，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海正生材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谨对公司及全体股东作出如下承诺：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1) 公司承诺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若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则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p> <p>(2)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3)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且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发生的情况下，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4)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其他	公司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p> <p>(1)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和连带责任。</p> <p>(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 如果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p> <p>(1)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p> <p>(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遵循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情况向投资者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1）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 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避免新增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避免与发行人的业务产生同业竞争。</p> <p>(3) 本公司承诺,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 本公司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海正集团	<p>(1) 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 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p> <p>(2) 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 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 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p> <p>(3) 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 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 由发行人在同</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p> <p>(4) 本公司承诺，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解决关联交易	<p>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中石化资本，中启洞鉴，长春应化科技，苏州玮琪，椒江工联，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1) 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企业/本人以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海正生材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本企业/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企业/本人以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海正生材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p> <p>(3) 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海正生材《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海正生材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海正生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海正集团、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	<p>关于未来不占有公司资金的承诺：</p> <p>(1) 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2) 本公司承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①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②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③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④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⑤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俞佳南、贝柳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0.00	2022.06.24	2022.06.24	2023.06.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8.34	2022.07.27	2022.07.27	2023.0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2.06	2022.08.03	2022.08.03	2023.02.0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海正生材	公司本部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75.00	2022.09.15	2022.09.15	2023.03.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944.7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405.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405.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0.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05.40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97%, 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海诺尔的担保, 无逾期担保情况。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1,9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845,167,543.56	750,861,163.68	1,325,880,000.00	750,861,163.68	121,673,268.50	16.20	121,673,268.50	16.2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237,760,000.00	735,861,163.68	121,673,268.50	16.53	2025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88,120,000.00	15,000,000.00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7,070.80 万元，经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008,551	100	4,462,345				4,462,345	156,470,896	77.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0,637,798	72.78						110,637,798	54.59
3、其他内资持股	41,370,753	27.22	4,462,345				4,462,345	45,833,098	22.6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5,450,753	23.32	4,462,345				4,462,345	39,913,098	19.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5,920,000	3.90						5,920,000	2.9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6,207,172				46,207,172	46,207,172	22.80
1、人民币普通股			46,207,172				46,207,172	46,207,172	22.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2,008,551	100	50,669,517				50,669,517	202,678,068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7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669,517 股。根据天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09号），确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52,008,551 元变更为 202,678,068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152,008,551 股变更为 202,678,068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正集团	78,560,061			78,560,06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 年 2 月 15 日
中石化资本	15,686,274			15,686,274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2 月 9 日
中启洞鉴	10457516			10,457,516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2 月 9 日
长春应化科技	9,200,000			9,2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8 月 15 日
苏州玮琪	8,120,000			8,12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8 月 15 日
椒江工联	7,843,137			7,843,137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2 月 9 日
椒江创雅	2,640,000			2,6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3 月 31 日

椒江城发	2,610,000			2,61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2 月 9 日
台州国投	2,581,463			2,581,463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8 月 15 日
陈志明	2,480,000			2,48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2 月 15 日
椒江创和	2,340,000			2,3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8 月 15 日
陈学思	2,120,000			2,12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8 月 15 日
椒江创友	2,040,100			2,040,1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8 月 15 日
台州创熠	2,010,000			2,01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8 月 15 日
椒江基投	2,000,000			2,0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8 月 16 日
边新超	820,000			82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8 月 16 日
庄秀丽	500,000			5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398,081	2,398,081	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4 年 8 月 15 日
部分网下配售限售股			2,064,264	2,064,264	首发限售	2023 年 2 月 15 日
合计	152,008,551		4,462,345	156,470,89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2 年 8 月 5 日	16.68 元/股	50,669,517	2022 年 8 月 16 日	50,669,517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19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 融通 借出 股份 的限 售股 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 限公司		78,560,061	38.76	78,560,061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石化集团资 本有限公司		15,686,274	7.74	15,686,274		无		国有 法人
湖南中启洞鉴私 募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0,457,516	5.16	10,457,516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中科应化(长 春)科技有限公 司		9,200,000	4.54	9,200,000		无		国有 法人
苏州市玮琪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8,120,000	4.01	8,120,0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843,137	3.87	7,843,13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7,624	2,887,624	1.42	2,887,624		无		未知
台州市椒江创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000	1.30	2,64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10,000	1.29	2,610,000		无		国有法人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81,463	1.27	2,581,463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7,624		人民币普通股	2,887,6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6,506		人民币普通股	1,676,506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28,863		人民币普通股	1,328,863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91,968		人民币普通股	1,291,96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6,409		人民币普通股	1,046,40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0,769		人民币普通股	970,769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远信中国价值成长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8,844		人民币普通股	968,844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价值成长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08,896		人民币普通股	908,896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远信中国价值成长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70,096		人民币普通股	770,0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27,833		人民币普通股	727,83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持有海正集团 79.86% 股份，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5.83% 股份。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78,560,061	2026年2月16日		IPO 限售承诺
2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15,686,274	2024年2月10日		IPO 限售承诺
3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7,516	2024年2月10日		IPO 限售承诺
4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	2023年8月16日		IPO 限售承诺
5	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20,000	2023年8月16日		IPO 限售承诺
6	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843,137	2024年2月10日		IPO 限售承诺
7	台州市椒江创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000	2024年4月1日		IPO 限售承诺
8	台州市椒江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10,000	2024年2月10日		IPO 限售承诺
9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81,463	2023年8月16日		IPO 限售承诺
10	陈志明	2,480,000	2024年2月16日		IPO 限售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椒江国资持有海正集团 79.86% 股份，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台州市椒江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台州市椒江工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5.83% 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98,081	2024年8月16日	2,046,581	2,398,081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蒋国平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8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生物与医药技术研究、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海正集团持有海正药业（SH. 600267）26.77%股权，为海正药业控股股东。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华川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全区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及投资业务；国有资产产权交易、闲置国有资产调剂；一级土地开发、整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同为海正药业（SH. 600267）实际控制人，同时直接持有海正药业 5.08% 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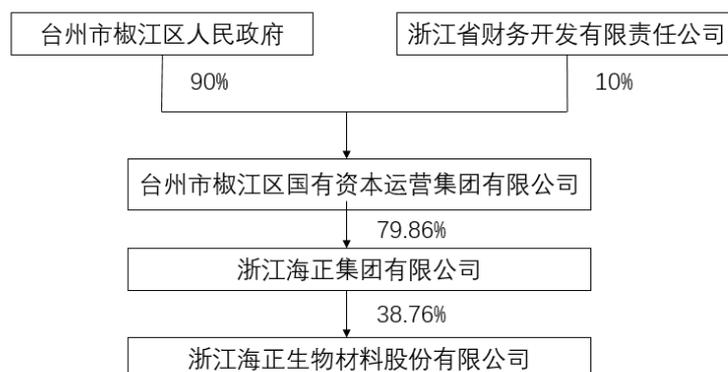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3〕398号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生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正生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正生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及五(二)1所示。

海正生材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聚乳酸产品。2022 年度，海正生材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0,543.24 万元。

公司销售聚乳酸等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 CIF 和 FOB 方式下，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 EXW 方式下，公司将销售合同要求的质量、数量和检验合格的货物交给客户委托的提货人且经其签收确认无误后，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海正生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海正生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8所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正生材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3,603.46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9.2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594.23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十五)及五(一)10、11 所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正生材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2,784.67 万元。固定资产主要系生产经营所需的厂房及机器设备，该等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成本确认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正生材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31,048.64 万元。主要系年产 5 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年产 15 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等项目。海正生材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由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两项资产合计在海正生材公司资产总额中的占比较大，且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估计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会计政策，包括折旧年限、折旧方法和残值率的估计，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等，判断会计政策的制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符合海正生材公司的实际情况；

(3) 对新增在建工程投入进行抽样检查，如抽查新增的金额重大的建筑安装成本及待安装设备等，检查与之相关的合同，并将实际付款的金额核对至发票和付款凭证，判断上述投入是否系归属于在建工程项目的支出；

(4) 取得借款合同，结合在建工程投入情况，检查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判断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5) 实地查看工程施工现场，了解和评估工程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6) 抽取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对应的结转固定资产审批资料等原始单据，检查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的准确性；

(7) 对本年外购固定资产增加进行抽样检查，抽查本年新增的金额重大的外购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检查与之相关的合同，并将实际付款的金额核对至发票和付款凭证；

(8) 取得固定资产卡片账，与总账、明细账的记录进行核对，并在此基础上复核折旧费用计提的准确性；

(9) 实地勘察相关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并实施监盘程序，了解资产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10) 获取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判断的说明；

(11) 检查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正生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海正生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正生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海正生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正生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正生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佳南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贝柳辉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38,487,988.19	248,805,844.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42,177,32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3,144,863.20	3,000,500.00
应收账款	4	8,302,121.89	1,666,425.10
应收款项融资	5	1,495,020.00	227,500.36
预付款项	6	1,847,236.26	8,741,145.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	115,864.83	40,38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135,942,269.61	120,879,287.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13,038,884.66	23,447,209.25
流动资产合计		1,102,374,248.64	448,985,616.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	427,846,721.04	400,397,024.34
在建工程	11	310,486,394.14	248,241,090.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	5,783,205.13	5,948,175.01
无形资产	13	78,574,967.81	78,899,004.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93,000.18	170,51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2,325,314.14	632,16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5,209,602.44	734,287,975.62
资产总计		1,927,583,851.08	1,183,273,59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40,372,204.47	170,013,951.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	725,399.9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	59,210,512.70	
应付账款	19	86,435,442.68	119,446,876.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	3,245,443.36	9,530,968.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	9,445,687.77	6,903,607.93
应交税费	22	6,314,856.73	3,208,830.40
其他应付款	23	21,150.00	325,766.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99,771,013.88	47,321,190.93
其他流动负债	25	1,829,132.08	3,489,025.86
流动负债合计		307,370,843.59	360,240,217.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	127,314,504.50	162,820,749.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	4,916,994.56	6,067,479.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	36,088,204.56	103,542.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26,59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319,703.62	169,018,370.39
负债合计		475,690,547.21	529,258,58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	202,678,068.00	152,008,5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	1,209,287,564.28	509,095,917.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	2,163,924.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	37,752,217.14	-7,115,386.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1,881,774.29	653,989,081.86
少数股东权益		11,529.58	25,92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1,893,303.87	654,015,004.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27,583,851.08	1,183,273,592.28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588,952.21	137,129,78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77,32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0,000.00	10,000.00
应收账款	1	19,231,895.35	868,593.44
应收款项融资		1,495,020.00	227,500.36
预付款项		824,181.74	7,590,283.99

其他应收款	2	70,674.83	2,85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193,264.31	37,622,880.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14,914.95	13,937,730.96
流动资产合计		192,028,903.39	239,566,944.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220,861,163.68	4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606,276.08	50,528,536.94
在建工程		1,461,344.19	1,896,959.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39,354.67	5,948,175.01
无形资产		705,290.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697.25	63,669.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1,177.87	632,16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0,599,304.27	529,069,508.33
资产总计		1,472,628,207.66	768,636,45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102,475.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5,399.9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95,324.50	
应付账款		13,587,301.10	17,839,495.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42,580.09	3,476,782.28
应付职工薪酬		5,096,276.33	3,524,588.11
应交税费		118,637.21	57,699.48
其他应付款		250.00	6,300,691.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7,098.60	
其他流动负债		127,759.85	451,981.70
流动负债合计		33,370,627.60	111,753,714.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16,994.56	6,067,479.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204.56	103,542.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98.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5,199.12	6,197,620.73
负债合计		38,375,826.72	117,951,335.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678,068.00	152,008,5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9,935,064.28	509,743,417.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63,924.87	
未分配利润		19,475,323.79	-11,066,850.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4,252,380.94	650,685,11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2,628,207.66	768,636,453.24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605,432,444.66	585,005,074.82
其中：营业收入	1	605,432,444.66	585,005,07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	569,769,945.41	548,104,645.40
其中：营业成本	1	524,454,844.70	496,843,133.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4,230,526.42	2,587,228.07
销售费用	3	4,557,537.11	4,292,095.32
管理费用	4	26,313,728.31	21,523,441.19
研发费用	5	19,025,727.06	14,155,810.66
财务费用	6	-8,812,418.19	8,702,936.78
其中：利息费用		9,629,228.43	10,763,166.82
利息收入		10,649,289.21	3,452,014.68
加：其他收益	7	14,141,547.68	2,188,566.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086,759.14	190,62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681,899.92	177,324.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326,156.94	38,975.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621,039.68	-417,777.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5,132,177.84	-618,237.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220,369.09	38,459,909.83
加：营业外收入	13	371,724.27	98,642.58
减：营业外支出	14	16,113.88	219,065.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575,979.48	38,339,486.57
减：所得税费用	15	5,558,843.77	3,095,738.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17,135.71	35,243,748.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17,135.71	35,243,748.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31,528.75	35,274,798.9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93.04	-31,050.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017,135.71	35,243,748.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031,528.75	35,274,798.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93.04	-31,050.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316,420,871.08	454,835,797.61
减：营业成本	1	266,593,992.09	405,503,527.45
税金及附加		954,925.47	683,208.55
销售费用		2,895,502.85	3,247,627.56
管理费用		10,082,839.75	10,794,809.16
研发费用	2	19,025,727.06	14,155,810.66
财务费用		-11,450,235.57	1,916,840.32

其中：利息费用		1,583,168.31	3,069,321.56
利息收入		5,203,954.71	2,526,340.07
加：其他收益		7,068,415.34	2,137,704.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1,094,147.54	185,20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899.92	177,324.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936.05	109,476.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88.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7.26	-293,27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37,798.52	20,818,015.78
加：营业外收入		206,005.86	29,541.42
减：营业外支出		12,965.14	95,330.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30,839.24	20,752,227.14
减：所得税费用		724,740.15	1,079,010.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06,099.09	19,673,217.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06,099.09	19,673,217.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706,099.09	19,673,217.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447,923.96	641,194,042.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322,566.36	33,393,92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82,738,922.92	5,892,63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509,413.25	680,480,60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520,952.95	540,904,24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95,389.95	41,217,915.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13,652.29	12,552,65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49,734,150.41	14,627,06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364,145.60	609,301,87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45,267.65	71,178,72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00	4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872.86	190,629.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427,890.00	41,769.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394,992.00	3,87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20,754.86	48,111,39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274,680.22	309,438,82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	8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117,598.00	4,39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392,278.22	399,833,82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1,523.36	-351,722,42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8,328,302.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074,467.00	315,238,278.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8,913,0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5,315,844.36	315,238,278.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1,523,435.10	221,933,67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25,046.93	14,442,644.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4,365,166.15	145,369,496.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713,648.18	381,745,81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602,196.18	-66,507,540.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27,302.15	-1,336,76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603,242.62	-348,388,00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289,844.99	593,677,849.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893,087.61	245,289,844.99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032,918.21	493,265,737.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40,458.13	9,047,688.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0,666.76	4,584,24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24,043.10	506,897,67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902,047.05	438,639,124.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74,759.71	24,160,80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49,228.03	10,908,36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82,086.76	14,079,43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08,121.55	487,787,73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5,921.55	19,109,93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0	4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484.46	185,20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20.00	6,769.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9,992.00	30,151,0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03,496.46	74,343,02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01,677.45	8,545,29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6,861,163.68	45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2,59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785,439.13	464,545,29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281,942.67	-390,202,27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8,328,302.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26,4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328,302.36	126,4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0	124,1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3,657.73	2,783,556.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25,110.15	10,725,824.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718,767.88	137,679,38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609,534.48	-11,219,381.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59,283.39	-1,336,44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7,203.25	-383,648,15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129,781.36	520,777,93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232,578.11	137,129,781.36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8,551.00				509,095,917.60						-7,115,386.74	653,989,081.86	25,922.62	654,015,00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008,551.00				509,095,917.60						-7,115,386.74	653,989,081.86	25,922.62	654,015,004.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0,669,517.00				700,191,646.68			2,163,924.87		44,867,603.88		797,892,692.43	-14,393.04	797,878,299.39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7,031,528.75		47,031,528.75	- 14,393.04		47,017,135.7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50,669,517.00				700,191,646.68						750,861,163.68			750,861,163.68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50,669,517.00				700,191,646.68						750,861,163.68			750,861,163.68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2,163,924.87		-2,163,924.87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163,924.87		-2,163,924.87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2022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287,564.28				2,163,924.87		37,752,217.14		1,451,881,774.29	11,529.58	1,451,893,303.87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8,551.00				509,743,417.60						-42,390,185.69		619,361,782.91	-590,526.51	618,771,25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008,551.00				509,743,417.60							-42,390,185.69	619,361,782.91	-	618,771,256.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7,500.00							35,274,798.95	34,627,298.95	616,449.13	35,243,74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74,798.95	35,274,798.95	-31,050.87	35,243,74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2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47,500.00						-647,500.00	647,500.00		
四、本期末余额	152,008,551.00				509,095,917.60						-7,115,386.74	653,989,081.86	25,922.62	654,015,004.48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8,551.00				509,743,417.60					-11,066,850.43	650,685,11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008,551.00				509,743,417.60					-11,066,850.43	650,685,11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69,517.00				700,191,646.68				2,163,924.87	30,542,174.22	783,567,26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706,099.09	32,706,099.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669,517.00				700,191,646.68						750,861,163.68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669,517.00				700,191,646.68						750,861,163.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63,924.87	-2,163,924.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3,924.87	-2,163,924.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678,068.00				1,209,935,064.28				2,163,924.87	19,475,323.79	1,434,252,380.94

项目	2021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2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8,551 .00				509,743,41 7.60					- 30,740,067 .46	631,011,90 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008,551 .00				509,743,41 7.60					- 30,740,067 .46	631,011,90 1.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9,673,217 .03	19,673,217 .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73,217 .03	19,673,217 .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008,551.00				509,743,417.60					-11,066,850.43	650,685,118.17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本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椒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同意发起设立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上市〔2004〕60号文)批准,由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区基础设施投资公司、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苏州市玮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自然人边新超、陈志明、陈学思发起设立,于2004年8月2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台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664077600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2,678,068.00元,股份总数202,678,068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56,470,896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6,207,17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聚乳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纯聚乳酸、改性聚乳酸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3年3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2家子公司及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注]系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系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0%	20.00%-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管理软件、非专利技术及排污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管理软件	10
非专利技术	10
排污权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 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 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

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聚乳酸等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 CIF 和 FOB 方式下，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 EXW 方式下，公司将销售合同要求的质量、数量和检验合格的货物交给客户委托的提货人且经其签收确认无误后，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

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注 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	------------	----

[注 1] 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收入按 9%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子公司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系小规模纳税人，按 3% 的简易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销售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但因本期无应纳税所得额，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本公司和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满足相关退还期末留抵税额条件，本期享受留抵增值税退回政策。

2.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第一批补充备案的公告》，公司于 2021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984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2021-2023 年度，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56.03	16,229.16
银行存款	917,828,117.94	245,203,782.90
其他货币资金	20,653,814.22	3,585,832.93
合计	938,487,988.19	248,805,844.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1) 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6,092,523.83 元，为保函业务存入保证金 3,516,000.00 元，为远期外汇合约存入保证金 986,376.75 元，使用受限。

2) 未受限款项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存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账户余额 58,913.64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177,324.25
其中：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42,177,324.2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2,177,324.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44,863.20	2,525,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00,000.00
合计	3,144,863.20	3,025,5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6,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06,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对于非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高，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上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未予以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144,863.20		
合计	3,144,86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00.00	-25,000.00			
合计	25,000.00	-2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739,075.68
1 年以内小计	8,739,075.6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739,075.68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39,075.68	100.00	436,953.79	5.00	8,302,121.89	2,100,491.68	100.00	434,066.58	20.66	1,666,425.10
其中：										
合计	8,739,075.68	/	436,953.79	/	8,302,121.89	2,100,491.68	/	434,066.58	/	1,666,425.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739,075.68	436,953.79	5.00
合计	8,739,075.68	436,953.7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066.58	349,247.21		346,360.00		436,953.79
合计	434,066.58	349,247.21		346,360.00		436,953.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6,36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哈乐依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46,36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346,36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KOBE FINE CHEMICAL CO., LTD	3,561,835.73	40.76	178,091.79

KBF CO., LTD	3,522,311.63	40.31	176,115.58
NOVAMONT SPA	552,849.95	6.33	27,642.50
河南联志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353,391.00	4.04	17,669.55
DKSH INDIA PVT LTD	266,535.24	3.05	13,326.76
合计	8,256,923.55	94.49	412,846.1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5,020.00	227,500.36
合计	1,495,020.00	227,500.3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47,000.00
小 计	2,547,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对于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具有较高、上市股份制银行承兑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47,236.26	77.25	8,741,145.27	100.00
1至2年	528,700.00	22.25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375,936.26	100.00	8,741,145.2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5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1,817,636.7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6.50%。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864.83	40,380.00
合计	115,864.83	40,38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4,394.56
1年以内小计	114,394.56
1至2年	2,000.00
2至3年	7,7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4,094.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备用金等	114,394.56	
押金保证金	9,700.00	46,700.00
合计	124,094.56	46,7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50.00	2,970.00	3,000.00	6,32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0.00	100.00		
--转入第三阶段		-770.00	77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19.73	100.00	1,540.00	7,359.73
本期收回	-250.00	-2,200.00	-3,000.00	-5,45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5,719.73	200.00	2,310.00	8,229.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盛冰冰	应收备用金等	64,394.56	1年以内	51.89	3,219.73
何玉珍	应收备用金等	35,000.00	1年以内	28.20	1,750.00
向玉	应收备用金等	10,000.00	1年以内	8.06	500.00
蔡晶	押金保证金	5,000.00	2-3年	4.03	1,500.00
尤金城	应收备用金等	5,000.00	1年以内	4.03	250.00
合计	/	119,394.56	/	96.21	7,219.7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094.56	100.00	8,229.73	6.63	115,864.83
合计	124,094.56	100.00	8,229.73	6.63	115,864.8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00.00	100.00	6,320.00	13.53	40,380.00
合计	46,700.00	100.00	6,320.00	13.53	40,380.00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851,068.37		29,851,068.37	30,910,736.93		30,910,736.93
在产品	11,682,509.93		11,682,509.93	6,644,693.93		6,644,693.93
库存商品	86,311,637.08	92,339.68	86,219,297.40	67,109,775.44	417,777.20	66,691,998.2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683,190.46		2,683,190.46	7,718,154.56		7,718,154.56
委托加工物资				669,299.07		669,299.07
包装物	1,437,086.35		1,437,086.35	1,701,619.24		1,701,619.24
低值易耗品	4,069,117.10		4,069,117.10	6,542,785.47		6,542,785.47
合计	136,034,609.29	92,339.68	135,942,269.61	121,297,064.64	417,777.20	120,879,287.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17,777.20	92,339.68		417,777.20		92,339.6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17,777.20	92,339.68		417,777.20		92,339.6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1,949,075.70	12,746,301.36
发行费用		9,532,075.4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89,808.96	1,168,832.42
合计	13,038,884.66	23,447,209.25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7,846,721.04	400,397,024.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7,846,721.04	400,397,024.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7,097,370.28	323,154,084.93	3,189,938.64	4,768,943.47	478,210,33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48,240,564.71	18,492,154.57	142,389.39	1,274,818.60	68,149,927.27
(1) 购置		7,580,175.57	142,389.39	1,090,482.32	8,813,047.28
(2) 在建工程转入	48,240,564.71	10,911,979.00		184,336.28	59,336,879.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3,900.87	163,019.47	311,400.00	31,721.24	1,600,041.58
(1) 处置或报废	1,093,900.87	163,019.47	311,400.00	31,721.24	1,600,041.58
4. 期末余额	194,244,034.12	341,483,220.03	3,020,928.03	6,012,040.83	544,760,223.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260,542.41	66,393,380.66	1,266,131.82	893,258.09	77,813,31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8,672,053.21	29,678,662.54	457,055.23	952,386.58	39,760,157.56
(1) 计提	8,672,053.21	29,678,662.54	457,055.23	952,386.58	39,760,157.5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841.20	144,780.00	295,830.00	11,517.37	659,968.57
(1) 处置或报废	207,841.20	144,780.00	295,830.00	11,517.37	659,968.57
4. 期末余额	17,724,754.42	95,927,263.20	1,427,357.05	1,834,127.30	116,913,501.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76,519,279.70	245,555,956.83	1,593,570.98	4,177,913.53	427,846,721.04
2. 期初账面 价值	137,836,827.87	256,760,704.27	1,923,806.82	3,875,685.38	400,397,024.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3,227,184.22	239,686,087.46
工程物资	7,259,209.92	8,555,003.24
合计	310,486,394.14	248,241,090.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5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二期)	225,200,639.38		225,200,639.38	217,422,514.68		217,422,514.68
年产15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	77,786,907.66		77,786,907.66	21,288,530.97		21,288,530.9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169.81		47,169.81
零星工程	239,637.18		239,637.18	927,872.00		927,872.00
合计	303,227,184.22		303,227,184.22	239,686,087.46		239,686,087.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5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二期)	235,893,600	217,422,514.68	61,844,756.50	54,066,631.80		225,200,639.38	118.49	98.00	9,490,321.54	6,226,388.80	4.48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等

年产15万吨聚乳酸树脂及制品工程项目	1,237,760.00	21,288,530.97	80,855,080.43	710,361.96	23,646,341.78	77,786,907.66	8.40	10.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等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8,120,000	47,169.81			47,169.81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等
零星工程		927,872.00	3,871,651.41	4,559,886.23		239,637.18						自有资金
合计	1,561,773,600	239,686,087.46	146,571,488.34	59,336,879.99	23,693,511.59	303,227,184.22			9,490,321.54	6,226,388.80		

[注]其他减少 23,693,511.59 元系募投项目用地置换所致，募投项目用地变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三)之说明。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7,259,209.92		7,259,209.92	8,555,003.24		8,555,003.24
合计	7,259,209.92		7,259,209.92	8,555,003.24		8,555,003.24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51,413.86	32,297.89	2,325,371.59	6,609,083.34
2. 本期增加金额	846,216.73			846,216.73
1) 租入	846,216.73			846,216.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097,630.59	32,297.89	2,325,371.59	7,455,300.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5,141.38	3,229.79	232,537.16	660,90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775,419.66	3,229.79	232,537.16	1,011,186.61
(1) 计提	775,419.66	3,229.79	232,537.16	1,011,186.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00,561.04	6,459.58	465,074.32	1,672,094.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97,069.55	25,838.31	1,860,297.27	5,783,205.13

2. 期初账面价值	3,826,272.48	29,068.10	2,092,834.43	5,948,175.01
-----------	--------------	-----------	--------------	--------------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管理软件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593,062.35			4,000,000.00	444,340.00	88,037,40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14,321.63		748,981.10			50,763,302.73
(1) 购置	50,014,321.63		748,981.10			50,763,302.7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0,019,762.22					50,019,762.22
(1) 处置	50,019,762.22					50,019,762.22
4. 期末余额	83,587,621.76		748,981.10	4,000,000.00	444,340.00	88,780,942.8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60,490.90			4,000,000.00	177,907.41	9,138,39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8,878.45		43,690.57		88,868.04	2,401,437.06
(1) 计提	2,268,878.45		43,690.57		88,868.04	2,401,437.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3,860.32					1,333,860.32
(1) 处置	1,333,860.32					1,333,860.32
4. 期末余额	5,895,509.03		43,690.57	4,000,000.00	266,775.45	10,205,975.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692,112.73		705,290.53		177,564.55	78,574,967.81
2. 期初账面价值	78,632,571.45				266,432.59	78,899,004.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土地使用权的减少系募投项目用地置换所致，募投项目用地变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三)之说明。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9,293.47	90,715.19	851,843.78	170,514.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变动	681,899.92	102,284.99		
合计	1,211,193.39	193,000.18	851,843.78	170,514.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77,324.25	26,598.64
合计			177,324.25	26,598.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4,673.78	1,022,172.65
合计	24,673.78	1,022,172.6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022,172.65	
2027 年	24,673.78		
合计	24,673.78	1,022,172.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采购款	2,325,314.14		2,325,314.14	632,166.94		632,166.94
合计	2,325,314.14		2,325,314.14	632,166.94		632,166.94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201,430.00	39,850,364.72
信用借款	39,170,774.47	130,163,586.81
合计	40,372,204.47	170,013,951.5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5,399.92		725,399.92
其中：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725,399.92		725,399.9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725,399.92		725,399.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9,210,512.70	
合计	59,210,512.7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性采购款	21,129,641.17	24,780,014.04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5,305,801.51	94,666,862.60
合计	86,435,442.68	119,446,876.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货 款	3,245,443.36	9,530,968.12
合计	3,245,443.36	9,530,968.1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31,817.55	53,952,771.82	51,435,565.96	9,149,023.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1,790.38	3,530,634.80	3,505,760.82	296,664.3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903,607.93	57,483,406.62	54,941,326.78	9,445,687.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76,190.09	47,740,806.94	45,237,803.06	8,979,193.97
二、职工福利费		1,423,269.72	1,423,269.72	
三、社会保险费	155,627.46	2,006,203.79	1,992,001.81	169,829.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244.25	1,810,852.71	1,797,648.81	153,448.15
工伤保险费	15,383.21	195,351.08	194,353.00	16,381.2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471,492.00	2,471,4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0,999.37	310,999.3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631,817.55	53,952,771.82	51,435,565.96	9,149,023.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2,417.26	3,408,853.42	3,384,836.14	286,434.54
2、失业保险费	9,373.12	121,781.38	120,924.68	10,229.8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1,790.38	3,530,634.80	3,505,760.82	296,664.36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7,169.1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841,966.87	1,300,349.36
个人所得税	108,142.73	62,20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1,159,885.92	989,977.96
土地使用税	1,708,410.18	808,113.22
印花税	277,909.75	47,829.40
环境保护税	1,372.16	354.56
合计	6,314,856.73	3,208,830.40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50.00	325,766.00
合计	21,150.00	325,76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150.00	71,500.00
其他		254,266.00
合计	21,150.00	325,766.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8,755,795.78	47,321,190.9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15,218.10	
合计	99,771,013.88	47,321,190.93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系由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在建工程、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关联方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 汇票	1,506,000.00	2,25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323,132.08	1,239,025.86
合计	1,829,132.08	3,489,025.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021,489.49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注]	127,314,504.50	151,799,260.17
合计	127,314,504.50	162,820,749.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及保证借款均系由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在建工程、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关联方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5,811,401.80	7,461,894.0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94,407.24	1,394,414.93
合计	4,916,994.56	6,067,479.13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3,542.96	36,000,000.00	15,338.40	36,088,204.5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03,542.96	36,000,000.00	15,338.40	36,088,204.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补助款		36,000,000.00		3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五炉淘汰改造补助收入	60,508.48		10,372.88	50,135.60	与资产相关
锅炉低氮改造补助金	43,034.48		4,965.52	38,068.96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03,542.96	36,000,000.00	15,338.40	36,088,204.5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2,008,551.00	50,669,517.00				50,669,517.00	202,678,068.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7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669,51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45,167,543.56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4,306,379.88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50,861,163.68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50,669,51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00,191,646.68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2,678,068.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202,678,068 股（每股面值 1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9,095,917.60	700,191,646.68		1,209,287,564.2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09,095,917.60	700,191,646.68		1,209,287,564.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新增股本溢价 700,191,646.68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9 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63,924.87		2,163,924.8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163,924.87		2,163,924.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2022年度母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可供分配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115,386.74	-42,390,185.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15,386.74	-42,390,185.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031,528.75	35,274,798.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3,924.8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52,217.14	-7,115,386.7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7,824,499.93	515,891,349.82	579,848,987.74	488,615,246.64
其他业务	7,607,944.73	8,563,494.88	5,156,087.08	8,227,886.74
合计	605,432,444.66	524,454,844.70	585,005,074.82	496,843,133.38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605,432,444.66	524,454,844.70	585,005,074.82	496,843,133.38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纯聚乳酸	354,139,548.32
改性聚乳酸	237,497,163.96
其他	13,795,732.38
小计	605,432,444.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504,151,038.05
境外	101,281,406.61
小计	605,432,444.6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05,432,444.66
小计	605,432,444.66
合计	605,432,444.6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系销售聚乳酸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公司提供一定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9,530,968.12 元。

(2)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141,858.41	
试运行销售成本	123,966.6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4,295.87	239,122.87
教育费附加	194,698.24	102,465.96

资源税		
房产税	1,202,642.87	1,061,977.96
土地使用税	1,483,335.96	432,989.47
车船使用税	6,415.20	6,295.20
印花税	749,075.49	672,822.04
地方教育附加	129,798.81	68,310.61
环境保护税	4,956.63	1,838.63
其他	5,307.35	1,405.33
合计	4,230,526.42	2,587,228.07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15,932.92	2,663,364.61
销售业务经费	823,024.52	1,280,174.56
其他	18,579.67	348,556.15
合计	4,557,537.11	4,292,095.3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20,659.85	7,326,448.94
办公差旅费	2,163,438.62	2,872,210.40
折旧摊销费	5,720,831.45	2,723,376.59
专业服务费	3,156,700.76	2,859,766.25
业务招待费	1,516,329.79	2,420,978.03
物料消耗费	281,008.66	144,520.62
租赁费	302,194.09	211,497.70
税金	534,198.77	282,055.02
其他	2,118,366.32	2,682,587.64
合计	26,313,728.31	21,523,441.1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74,201.43	7,070,553.14
材料费	7,122,770.12	5,526,652.44
折旧摊销费	1,404,036.50	656,282.48
燃料动力费	556,184.22	488,585.69
委外研发费用	300,000.00	
其他	768,534.79	413,736.91
合计	19,025,727.06	14,155,810.66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629,228.43	10,763,166.82
利息收入	-10,649,289.21	-3,452,014.68
汇兑损益	-7,927,302.15	1,336,765.45
其他	134,944.74	55,019.19
合计	-8,812,418.19	8,702,936.7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5,338.40	15,338.4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4,096,012.99	2,163,291.9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637.68	9,936.19
代扣增值税手续费返还	1,558.61	
合计	14,141,547.68	2,188,566.56

其他说明：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6,759.14	190,629.34
合计	-1,086,759.14	190,629.34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324.2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7,324.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81,899.9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81,899.92	177,324.25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326,156.94	38,975.23
合计	-326,156.94	38,975.2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2,339.68	-417,777.2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528,700.00	

合计	-621,039.68	-417,777.20
----	-------------	-------------

其他说明：

“十二、其他”为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132,177.84	-618,237.77
合计	5,132,177.84	-618,237.77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废品处置收入	310,450.44	95,642.10	310,450.44
其他	61,273.83	3,000.48	61,273.83
合计	371,724.27	98,642.58	371,72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652.74	102,038.38	14,65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税收滞纳金	761.13	115,977.46	761.13
罚款支出	700.00	1,050.00	700.00
其他	0.01		0.01
合计	16,113.88	219,065.84	16,113.8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07,928.00	3,125,459.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084.23	-29,721.19
合计	5,558,843.77	3,095,738.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575,979.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86,396.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08,785.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61,695.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2,490.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0,400.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6.84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707,349.85
所得税费用	5,558,843.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6,000,000.00	48,000.00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096,012.99	2,163,291.97
收回商业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21,504,700.16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649,289.21	3,452,014.68
收到押金保证金	37,000.00	70,750.00
其他	451,920.56	158,578.77
合计	82,738,922.92	5,892,635.4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825,941.93	1,625,213.32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9,222,239.79	11,046,897.91
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564,515.95	902,322.60
支付商业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37,817,494.74	
支付押金保证金	50,350.00	7,300.00
其他	253,608.00	1,045,330.90
合计	49,734,150.41	14,627,064.7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衍生工具保证金	2,956,492.00	
收到卖出期权的期权金	43,500.00	
收回土地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
收回履约保函保证金	4,395,000.00	879,000.00
合计	7,394,992.00	3,879,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衍生工具保证金	3,722,598.00	
支付履约保函保证金	4,395,000.00	4,395,000.00
合计	8,117,598.00	4,395,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范围内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8,913,075.00	
合计	8,913,075.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资金拆借款本息		134,643,672.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1,354,910.42	621,824.49
支付发行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23,010,255.73	10,104,000.00
合计	24,365,166.15	145,369,496.49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017,135.71	35,243,748.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7,196.62	378,801.97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719,171.08	35,206,776.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11,186.61	660,908.33
无形资产摊销	2,151,365.46	1,190,727.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32,177.84	618,237.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52.74	102,038.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1,899.92	-177,324.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1,926.28	12,099,932.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6,759.14	-190,62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85.59	-56,31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98.64	26,598.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55,321.85	-48,449,78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91,269.44	-2,055,13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341,827.45	36,580,150.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45,267.65	71,178,724.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7,893,087.61	245,289,844.9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289,844.99	593,677,849.9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603,242.62	-348,388,004.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7,893,087.61	245,289,844.99
其中: 库存现金	6,056.03	16,22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7,828,117.94	245,203,782.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913.64	69,832.9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893,087.61	245,289,844.9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5,563,574.15	9,960,480.19
其中: 支付货款	8,892,862.56	6,063,131.06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6,670,711.59	3,897,349.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为 917,893,087.61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938,487,988.19 元，差额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其他货币资金 20,594,900.58 元。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数为 245,289,844.99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初数为 248,805,844.99 元，差额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初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其他货币资金 3,516,000.0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94,900.58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06,000.0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76,023,153.61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678,077.50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49,591,737.18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276,393,868.87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2,989,922.69
其中：美元	4,736,666.20	6.9646	32,988,985.42
印尼盾	8,100.00	0.00044	3.59
林吉特	592.00	1.57716	933.68
应收账款	-	-	15,325,776.42
其中：美元	2,200,525.00	6.9646	15,325,776.42
应付账款	-	-	73,943.16
其中：美元	10,617.00	6.9646	73,943.1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适用 不适用**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摊销	36,103,542.96	与资产相关	15,338.40
企业扶持基金	10,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650,000.00
人力资源补贴	283,112.99	与收益相关	283,112.99
企业科研补助资金	2,806,300.00	与收益相关	2,806,300.00
商贸发展专项资金	319,600.00	与收益相关	319,600.00
其他	37,000.00	与收益相关	37,000.00
合计	50,199,555.95		14,111,351.3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85、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技术研发业	41.67		设立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	58.33%	-14,393.04		11,529.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出资者的权利和义务由章程约定,未对公司设置单独的权利义务限制约定。公司系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第一大股东,且在其决策机构理事会中占据半数以上席位。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的设立系为了整合社会、企业、科研单位等资源形成研发平台,并将研发成果转换为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因此其虽为非盈利机构,但是通过为公司提供了技术支持等非分红性质的利益回报。故公司对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拥有实质控制权,将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台州市海创塑料研究所	15,225.65	99,299.35	114,525.00	94,760.00		94,760.00	17,451.41	122,158.37	139,609.78	95,171.00		95,171.00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4.49%(2021年12月31日：99.5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66,442,504.75	281,908,928.20	148,708,255.75	123,673,070.39	9,527,602.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5,399.92	725,399.92	725,399.92		
应付票据	59,210,512.70	59,210,512.70	59,210,512.70		
应付账款	86,435,442.68	86,435,442.68	86,435,442.68		
其他应付款	21,150.00	21,150.00	21,15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06,000.00	1,506,000.00	1,506,000.00		
租赁负债	5,932,212.66	7,087,874.57	1,276,472.77	1,665,905.10	4,145,496.70
小 计	420,273,222.71	436,895,308.07	297,883,233.82	125,338,975.49	13,673,098.76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80,155,892.12	413,403,077.13	236,270,340.65	128,295,934.90	48,836,801.58
应付账款	119,446,876.64	119,446,876.64	119,446,876.64		
其他应付款	325,766.00	325,766.00	325,766.00		
其他流动负债	2,25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租赁负债	6,067,479.13	7,461,894.06	829,099.34	1,658,198.68	4,974,596.04
小 计	508,246,013.89	542,887,613.83	359,122,082.63	129,954,133.58	53,811,397.6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2,581.05万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6,618.75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495,020.00	1,495,02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95,020.00	1,495,02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5,399.92		725,399.9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25,399.92		725,399.92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725,399.92		725,399.92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725,399.92		725,399.9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合约在交割日的估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企业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不能直接观察的利率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实业投资	2.5	[注]	[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8月15日,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51.6813%;2022年8月16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669,517股后,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变更为38.761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省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海旭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注1]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注2]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注1]公司母公司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旭生物材料有限公司51%股权,但不具有实质控制权,该公司已于2022年6月17日注销

[注2]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原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原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并向本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公司于2022年8月首次公开发行后其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但仍向本公司委派一名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气、三废、原辅料等	11,316,037.71			8,692,455.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产成品	113,221.23	249,336.28
中科应化(长春)科技有限公司	产成品	22,389.38	
小计		135,610.61	249,336.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829,099.34	652,014.22	263,935.34	287,495.13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853.21			4,200.00		603.4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22,581.05	2019.5.6- 2022.8.18	2023.6.10- 2026.6.1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同时由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房屋及建筑物、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旭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27,365.37

公司作为受让方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02,557.95	2,531,979.32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款项垫付

本期关联方浙江省医药工业有限公司代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 138,932.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已结清。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9,687.14	1,352,868.72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65,266.00
租赁负债[注]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502,315.12	6,067,479.13
租赁负债[注]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10,622.37	

[注]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本期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具以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受益人的非融资性保函，该保函用于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临海市工业项目“标准地”用地履约合同项下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有未结清保函人民币351.60万元。

2. 根据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代客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共计100.00万美元的远期外汇合约和100.00万美元的看涨期权尚未交割，可在2023年3月7日的固定交易日交收，期末已按2022年12月31日的远期外币汇率相应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681,899.92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限售股解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64,264 股股份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人民币金额 259,857 万元	
关联方担保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其他授信业务保证担保人民币 42,357.00 万元。	新增对子公司担保人民币金额 42,357.00 万元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
-----------	-----------------------------------------------------------------------

	<p>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7 元（含税），以公司目前股份总数 202,678,068 股进行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4,187,464.7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及预留部分股份授予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聚乳酸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2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22,478.90	434,699.69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44,925.40	12,743.36
合 计	267,404.30	447,443.05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4,989.57	287,495.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33,756.12	1,069,267.5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之说明。

(2) 募投项目用地变更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5万吨聚乳酸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创达公司)，该项目于2021年6月开工，项目用地原为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渔港第二大道与蒲兰路交汇东北角150亩土地。

2022年1月12日，临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海创达公司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以4,395万元的价格取得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东海第六大道与规划支路五交汇东南角地块土地使用权，并作为募投项目用地。公司已全额支付上述土地出让金并办妥土地权证。

2022年8月18日，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海创达公司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以78,414,870.00元的价格收回公司原募投项目用地。公司已全额收到上述款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298,333.31
1 年以内小计	18,298,333.31
1 至 2 年	1,349,643.8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647,977.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47,977 .11	100. 00	416,081 .76	2.1 2	19,231,895 .35	1,260,668 .88	100. 00	392,075 .44	31. 10	868,593 .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19,647,977 .11	/	416,081 .76	/	19,231,895 .35	1,260,668 .88	/	392,075 .44	/	868,593 .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321,635.18	416,081.76	5.00
合计	8,321,635.18	416,081.7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075.44	370,366.32		346,360.00		416,081.76
合计	392,075.44	370,366.32		346,360.00		416,081.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6,36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哈乐依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46,36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346,36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11,326,341.93	57.65	
KOBE FINE CHEMICAL CO., LTD	3,561,835.73	18.13	178,091.79
KBF CO., LTD	3,522,311.63	17.93	176,115.58
NOVAMONT SPA	552,849.95	2.81	27,642.50
DKSH INDIA PVT LTD	266,535.24	1.36	13,326.76
合计	19,229,874.48	97.88	395,176.6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674.83	2,850.00
合计	70,674.83	2,85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394.56
1 年以内小计	74,394.5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4,394.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备用金等	74,394.56	
押金保证金		3,000.00
合计	74,394.56	3,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0.00			15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19.73			3,719.73
本期收回	-150.00			-15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719.73			3,719.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盛冰冰	应收备用金等	64,394.56	1年以内	86.56	3,219.73
向玉	应收备用金等	10,000.00	1年以内	13.44	500.00
合计	/	74,394.56	/	100.00	3,719.7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1,361,163.68	500,000.00	1,220,861,163.68	470,500,000.00	500,000.00	47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21,361,163.68	500,000.00	1,220,861,163.68	470,500,000.00	500,000.00	47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海诺尔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浙江海创达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50,861,163.68		820,861,163.68		
台州海创塑料研究所						500,000.00
合计	470,000,000.00	750,861,163.68		1,220,861,163.68		5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5,285,283.72	258,761,996.02	443,226,686.42	392,568,661.56
其他业务	31,135,587.36	7,831,996.07	11,609,111.19	12,934,865.89

合计	316,420,871.08	266,593,992.09	454,835,797.61	405,503,527.45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纯聚乳酸	255,134,325.91
改性聚乳酸	23,963,170.16
其他	37,323,375.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15,139,464.47
境外	101,281,406.6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16,420,871.08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16,420,871.0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系销售聚乳酸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公司提供一定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3,476,782.28 元。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7,222.54	185,204.7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86,925.00	
合计	-1,094,147.54	185,204.7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材料费	5,537,637.05	4,403,282.28
职工薪酬	6,499,995.19	4,858,381.26
燃料动力费	444,558.93	400,263.52
折旧及摊销	918,744.92	419,435.25
委外研发费用	4,883,640.14	3,660,711.44
其他	741,150.83	413,736.91
合计	19,025,727.06	14,155,810.6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17,525.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11,351.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68,659.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263.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196.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44,62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3,916,053.5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	0.20	0.2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7,031,528.75
非经常性损益	B	13,916,05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3,115,475.2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653,989,081.8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750,861,163.68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4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927,791,90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5.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3.57%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7,031,528.75
非经常性损益	B	13,916,05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3,115,475.23
期初股份总数	D	152,008,551.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50,669,517.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4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	168,898,39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0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董事长：蒋国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1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